**提摩太前書生命讀經**

**第一篇　神的經綸與不同的教訓相對**

讀經：提摩太前書一章一至十七節。

我們從本篇信息要開始一系列關於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的生命讀經信息。在先前的生命讀經裏，我們講過保羅所寫的六卷書：羅馬書、希伯來書、以弗所書、歌羅西書、加拉太書、和腓立比書。在這六卷書裏，啟示關於基督與召會基本且緊要的真理。保羅所寫的另外四封書信是哥林多前後書，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保羅所寫的十四封書信中，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羅馬書、和希伯來書是非常基本的，可視為一組。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也可看作一組。我們信新約中各卷書的排列是照著主的主宰。在這主宰的安排裏，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擺在一起作為一組。

可能你想知道保羅另外的四封書信─哥林多前後書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與前面兩組著作有怎樣的關係。由六卷書組成的第一組，包含關於基督與召會的基本啟示，而由四卷書組成的第二組，論到神對召會的經綸。這一組說到神對召會的經綸安排。哥林多前後書加強這兩組書信。在這兩卷書裏，我們看見一些關於基督與召會進一步且更豐富的啟示。一面，在哥林多前後書裏有更多基督的豐富；另一面，這兩卷書加強神對召會的經綸。那麼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如何？在這兩封書信裏，保羅給我們看見，我們的盼望，榮耀的盼望，就是我們親愛主耶穌基督的顯現。

壹　四封書信的目的

一　提摩太前書－揭示神對召會的經綸

提摩太前書向我們揭示神對召會的經綸。要陳明這卷書這樣一個簡短卻包羅一切的概要並不容易。我們惟有挖掘這封書信的深處，纔領悟這是主題。我們若進入這卷書的深處，就會看見，這卷書能概述為神對召會的經綸，也就是祂新約的經綸。

在一章四節，保羅用了『神的經綸』這奇妙的辭。這經綸是在經綸一面的行政；因此，是指神的經綸。神的經綸啟示於提前三章的四句話：大哉，敬虔的奧祕；神顯現於肉體；召會是活神的家；召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神的經綸與敬虔的大奧祕，神顯現於肉體，以及召會是活神的家也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有關。當神的經綸與這四件事擺在一起，我們就看見提摩太前書事實上的確啟示神對召會的經綸。

二　提摩太後書－對召會敗落的豫防劑

提摩太後書的目的是對召會敗落的豫防劑。一面，豫防劑是積極的；另一面，牠是消極的，因牠指明我們需要受保護，免於能殺死我們的疾病。保羅寫提摩太後書的目的，是對召會敗落、墮落、和變質的豫防劑。

三　提多書－維持召會的秩序

提多書的目的是維持召會的秩序。寫這卷書是要確保地方召會有正確的秩序。

提摩太前書揭示神對召會的經綸，提摩太後書是對抗召會敗落的豫防劑，提多書是要維持召會的秩序，這些乃是一個目的的三方面，這目的就是保守召會作三一神正確的彰顯，正如在神聖啟示的終極部分裏，金燈臺所表徵的。（啟一12，20。）為了完成這目的，這三本書一再強調以下幾項基本且緊要的事物：

（一）信仰，乃是照著神新約經綸之完全福音的內容，因此是客觀的，如提前一章四節、十九節，二章七節，三章九節、十三節，四章一節、六節，五章八節，六章十節、十二節、二十一節，提後三章八節，四章七節，提多書一章一節、四節、十三節所說的。

（二）真理，乃是信仰之內容的實際，如提前二章四節、七節，三章十五節，四章三節，六章五節，提後二章十五節、十八節、二十五節，三章七節、八節，四章四節，提多書一章一節、十四節所說的。

（三）健康的教訓，見於提前一章十節，提後四章三節，提多書一章九節，二章一節；健康的話，見於提前六章三節，提後一章十三節；健康的言語，見於提多書二章八節；在信仰和信上健康，見於提多書一章十三節，二章二節。這一切都與生命的光景有關。

（四）生命，乃是神永遠的生命，見於提前一章十六節，六章十二節、十九節，提後一章一節、十節，提多書一章二節，三章七節。

（五）敬虔，乃是彰顯神的生活，如提前二章二節、十節（敬神），三章十六節，四章七節、八節，五章四節（孝敬），六章三節、五節、六節、十一節，提後三章五節、十二節，提多書一章一節，二章十二節下所說的。相對的是不敬虔，如提前一章九節，提後二章十六節，提多書二章十二節上所說的。

（六）信，乃是我們對福音、神、神的話和神的作為的相信行動，因此是主觀的，如提前一章二節、五節、十四節、十九節，二章十五節，四章十二節，六章十一節，提後一章五節、十三節，二章二十二節，三章十節、十五節，提多書二章二節，三章十五節所說的。

（七）良心，乃是我們靈的主要部分，稱義或定罪我們與神、與人的關係，如提前一章五節、十九節，三章九節，四章二節，提後一章三節，提多書一章十五節所說的。

信仰等於神的經綸、家庭行政、安排的內容。真理乃是照著神的經綸而有之信仰的內容、實際。健康的教訓、健康的話以及健康的言語，乃是真理的職事，將神聖真理的實際供應人。永遠的生命乃是完成信仰之神聖實際的憑藉與能力。敬虔乃是彰顯神聖實際的生活，是神在祂一切豐富裏的彰顯。信（主觀的）是對信仰（客觀的）之真理的響應，接受並有分於神聖的實際。良心是試驗與核對，保守我們在信仰中。

四　腓利門書－在新人裏信徒身分平等的例證

腓利門書似乎與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無關。照許多聖經教師看，這三卷書稱為牧會書簡，指導人如何照顧、牧養召會。因為應用於這幾卷書的牧會一辭太膚淺，我寧可不用。然而，我承認這幾卷書裏有照顧、牧養的成分。但說牠們是牧會書簡，全然是太膚淺了。我們若考查這幾卷書的深處，並領悟這幾卷書分別說到神對召會的經綸，對抗召會敗落的豫防劑，以及維持召會的秩序，我們就會領悟腓利門書該與這幾卷書擺在一起。

在腓利門書，有在新人裏信徒身分平等的例證。雖然腓利門是主人，歐尼西母是奴僕，在新人裏卻同享平等的身分。我們看見，歐尼西母逃離他的主人，但在獄中藉著保羅得救了。然後保羅打發他回腓利門那裏去，不是奴僕，乃是在基督裏親愛的弟兄。所以我們在此看見，在新人裏所有信徒身分平等的例證。我們若將這封書信與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擺在一起，就會知道如何有正確的地方召會生活。

本篇信息的題目是『神的經綸與不同的教訓相對』。很少讀聖經的人在提前一章看見這點。但本章有神的經綸與不同的教訓相對這件事。神啟示的中心，神的經綸的中心點是甚麼？神的經綸是要將祂自己在基督裏，藉著那靈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使他們得著神聖的生命和性情，成為基督的身體，就是新人，也就是召會，而在宇宙中彰顯神。這是極重要的點。');

歷世紀以來，基督徒中間的難處始終是不同的教訓與神的啟示相對。有些人也許爭辯，他們教導人浸在水中，是照著神的啟示教導。雖然這也許不錯，但浸在水中不是神聖啟示的重點。要點不是關於浸在水中，擘餅時用酒或葡萄汁，相信災前、災後或災中被提。神經綸的中心點也不是但以理二章的大像，或啟示錄十三章的獸。基督徒爭辯受浸用怎樣的水，卻全然忽略了神的經綸，是何等可憐！要緊的是我們要看見，神的經綸乃是神將祂自己這奇妙的三一神─父、子、靈─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使他們有祂的生命和性情，成為祂的許多兒子，基督的肢體，在宇宙中彰顯祂。這是聖經裏的中心啟示；這是聖經所說神的經綸。

在保羅的時代，有些人教導不同的事，正如今天一樣。他們教導與神的經綸相對的事。然而，彼得、約翰、雅各、保羅、和其餘的使徒傳講同樣的事─基督與召會。雖然使徒有許多，他們的職事卻是一個。我們絕不該以為彼得、約翰、雅各、和保羅所教導的彼此不同。不，他們都教導基督與召會。

在四福音裏藉著四本傳記啟示一個人位。這些傳記是從不同的角度寫的，但沒有啟示一個以上的人位。四本傳記都啟示同樣的人位─主耶穌基督。因為這奇妙的人位有一個身體，開始於使徒行傳，一直繼續到新約末了，我們就看見這人位的身體。我再說，所有的使徒都傳講並教導同樣的事─基督與召會。

因為使徒們教導並傳講基督與召會，他們眾人同有一個職事。為這緣故，保羅能說，『我們…受了這職事。』（林後四1。）使徒有許多，但他們只領受了一個職事。行傳一章進一步指明，所有的使徒都在一個同樣的職事裏。（17。）任何所謂的職事，與保羅和其他使徒的職事不同的，實際上根本不是職事，乃是不同的教訓。照著新約，那一個職事是要將基督服事給神所揀選的人，使召會得以形成。這是神的經綸，與各種不同的教訓相對。神的經綸必然不是蒙頭、洗腳、和關於喫或守日之規條的事。神的經綸與這些不同的教訓相對。

貳　引言

一　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

保羅以『照著神我們的救主、和基督耶穌我們的盼望的命令，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這話開始提摩太前書。保羅成為使徒，乃是照著神和基督的命令。在他早期的書信中，他告訴我們，他作使徒是憑神的旨意。（林前一1，林後一1，弗一1，西一1。）神的命令乃是神旨意明確的說明，進一步的指引。

神我們的救主，（提前一1，四10，多二13，）及我們的救主神，（提前二3，多一3，二10，三4，）是三本提字書裏給神的特別稱呼。這三本書以神的救恩為有力的根據，教導神新約經綸的事。（提前一15~16，二4~6，提後一9~10，二10，三15，多二14，三5~7。）保羅成為使徒，乃是照著這樣一位拯救神，救主神的命令，不是照著那位頒賜律法之神，要求之神的命令。

在提前一章一節，保羅說到『基督耶穌我們的盼望』。基督耶穌不僅是神的受膏者（基督），作我們的救主（耶穌），使我們蒙拯救，得著神永遠的生命；祂更是我們的盼望，帶我們進入這永遠生命的完滿福分和享受中。提多書一章二節所啟示『永遠生命的盼望』，作保羅使徒職分的根基和條件，以及提多書二章十三節所啟示『有福的盼望』，就是我們所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之榮耀的顯現，都與神的彌賽亞，我們救主的人位有密切的關聯。因此，祂自己就是我們榮耀的盼望。（西一27。）保羅成為使徒，不僅是照著我們救主神的命令，也是照著那用永遠的生命救了我們，且要帶我們進入這生命之榮耀者的命令。祂的命令是本於永遠的生命，也要藉著永遠的生命而成就，不像頒賜律法之神的命令，那是本於字句，要藉著人的努力而成就，並沒有永遠生命的供應。

二　寫信給那憑信作真孩子的提摩太

在提前一章二節保羅繼續說到引言：『寫信給那憑信作我真孩子的提摩太：願恩典、憐憫、平安，從父神和我們的主基督耶穌歸與你。』提摩太這名原文由『尊敬』和『神』所組成，因此意尊敬神。憑信，直譯，在信裏。提摩太成為保羅的真孩子，不是憑天然的出生，乃是憑信，就是在信的範圍和元素裏；不是肉身的，乃是屬靈的。

參　神的經綸與不同的教訓相對

一　不同的教訓

在三節保羅說，『我往馬其頓去的時候，曾勸你仍住在以弗所，好囑咐那幾個人，不可教導與神的經綸不同的事。』保羅說到『往馬其頓去』，必定指他第一次被囚羅馬獲釋之後的出外。他也許是在馬其頓（今天希臘北部及保加利亞南部）寫了這封書信。

在三節保羅說到『那幾個人』。這些是異議者，如六節與加拉太一章七節，二章十二節所說的。

教導不同的事，指教導虛構無稽之事、無窮的家譜（提前一4）和律法。（7~8。）這一切都是虛空的談論，（6，）與使徒以基督和召會，就是神的經綸，為中心的教訓不同。

保羅的書信完成了關乎神永遠定旨和經綸的神聖啟示。（西一25。）他的職事完成了關乎包羅萬有的基督，和祂宇宙的身體，就是召會，作祂的豐滿以彰顯祂的啟示。說到召會是基督的身體，有生命和實行兩面。從羅馬到帖後，對召會生命的一面有完滿的啟示，包括召會的性質、職責和功用。現在，從提前到腓利門，對召會實行的一面有詳細的啟示，說到地方召會的行政和牧養。這面所需要的第一件事，就是終止異議者那些使聖徒偏離神新約經綸中心線及其終極目標的不同教訓。（提前一4~6。）在三至四節、六至七節，六章三至五節、二十至二十一節不同的教訓，以及在四章一至三節的異端，乃是召會敗落、墮落並變質的種子、根源，是提摩太後書所要對付的。

１　虛構無稽之事

在提前一章四節保羅繼續說，『也不可注意虛構無稽之事，和無窮的家譜；這等事只引起辯論，對於神在信仰裏的經綸並無助益。』本節的『虛構無稽之事』，原文與四章七節，提後四章四節者同，指涉及謠言、傳聞、真實或虛假的故事、以及虛構之事等的話語、言論和談話，可能包括猶太人的神奇事蹟、拉比的傳說等。這些就是世俗的言語，和老婦虛構無稽之事，（四7，）以及猶太人虛構無稽之事。（多一14。）猶太人虛構無稽之事也許是智慧派神話的種子。

２　無窮的家譜

提前一章四節所題『無窮的家譜』，可能指添上傳說色彩的舊約家譜。（多三9。）

３　只引起辯論

虛構無稽之事和無窮的家譜，只引起辯論和虛空的談論，對於神的經綸並無助益。

４　虛空的談論

虛構無稽之事和無窮的家譜，引起虛空的談論，並使人失去目標，偏離愛的囑咐。在提前一章五至六節保羅說，『這囑咐的目的乃是愛，這愛是出於清潔的心、無虧的良心、並無偽的信心。有人失去目標，偏離這些，轉向虛空的談論。』五節的囑咐，指三節所題的囑咐。在三節，異議者不同的教訓引起信徒中間的嫉妒與不合。這樣的嫉妒與不合，與使徒囑咐的目的，就是愛，相反。要實行使徒的囑咐，那出於清潔的心、無虧的良心、並無偽信心的愛，乃是必需的。

清潔的心就是單一沒有攙雜的心，單單尋求主，以主為惟一的目標。無虧的良心是指沒有虧欠的良心。（徒二四16。）無偽的信心與提前一章四節的信仰相聯，是沒有虛偽或假冒的信心，這樣的信潔淨人的心，（徒十五9，）並藉著愛運行。（加五6。）在召會趨向敗落時，需要用這一切的品德，對付不同的教訓。我們若要有清潔、真實、真正的愛，這些乃是必要的。

５　律法

在提前一章七節保羅說到律法的教師：『想要作律法的教師，卻不明白自己所講說、所斷定的。』律法的教師與基督的執事（四6）不同；前者教導人甚麼該作，甚麼不該作，後者將基督的豐富供應人。照著本節來看，想要作律法教師的人斷定一些事。　斷定，或，有力證實，著重證實。原文同字在提多書三章八節譯為『確實堅信的講明』。

根據提前一章八至十節，律法若用得合法，就是好的。保羅說，『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乃是為不法和不服的、不敬虔和犯罪的、不聖和世俗的、毆打父母的、殺人的、淫亂的、同性戀的、拐人的、說謊的、起假誓的、以及其他敵對健康教訓之事設立的。』

『健康教訓』含示生命。使徒健全的教訓，照著神榮耀的福音，將健康的教訓當作生命的供應供給人，滋養他們，或醫治他們；相反的，在三節異議者不同的教訓，卻將死亡和毒素的種子撒播到人裏面。任何一種教訓，若是使人從神新約經綸的中心和目標岔出去，就是不健康的。

二　神的經綸

一章四節裏神的『經綸』，原文，家庭律法；含分配意，（字尾與約翰十章九節的草場同源，含分配草場給羊群意，）指家庭管理，家庭行政，家政，引伸為行政（分配）的安排（dispensation），計畫（plan）或經綸（economy），所以也是家庭經營。神在信仰裏的經綸，乃是神的家庭經營，神的家庭行政，（參弗一10註2，三9，）要在基督裏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使祂得著一個家彰顯祂自己，這家就是召會，（15，）基督的身體。使徒的職事乃是以神這經綸為中心；（西一25，林前九17；）然而那些異議者不同的教訓，被神的仇敵利用，使神的子民從這經綸岔出去。在地方召會的行政和牧養中，我們必須使眾聖徒完全清楚這神聖的經綸。

使徒保羅在提前一章所擺出來的，乃是神的經綸對抗不同的教訓。神的經綸是在信仰裏，（4，）不同的教訓是以律法為本、為中心。（7~10。）所以這就是信仰對律法，如加拉太三章所對付的。（2，5，23~25。）凡以律法為本、為中心的教訓，都是不健康的，（提前一10，）惟有神在信仰裏的經綸，對抗以律法為本、為中心的教訓，纔是健康的，能叫人因信靠基督而得永遠的生命，（16，）有分於神永遠的計畫，就是神在信仰裏的經綸。這就是可稱頌之神所託付與使徒保羅那榮耀的福音。（11。）人若丟棄這信心和無虧的良心，就在信仰上猶如船破於深海中。（19。）

我的負擔完全集中於神的經綸。這是我四十多年來的負擔。我在美國盡職的年間，沒有教導神的經綸以外的任何事情。

１　神的家庭經營

神的經綸就是祂的家庭經營。按照聖經，神不是先要得著國，乃是先要得著家，得著家人。一旦祂有了家人，祂的家人會自然而然成為祂的國。祂若不能得著家人，家庭，家，就不能得著國。因此，神的經綸首先是祂的家庭經營的事。

２　神的家庭行政

第二，神的經綸就是祂的家庭行政，要在基督裏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使祂得著一個家彰顯祂自己，這家就是召會，基督的身體。

３　使徒保羅職事的中心

神的經綸是使徒保羅職事的中心。（西一25，林前九17。）

４　在信仰裏

保羅在提前一章四節告訴我們，神的經綸是在信仰裏。神分賜到我們裏面完全是藉著信。神的經綸是在信仰裏的，就是在信仰的範圍和元素裏得以開始而發展的。神的經綸是要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不是在天然的範圍裏，也不是在律法的行為裏，乃是因著相信基督，藉著重生，在新造屬靈的範圍裏。（加三23~26。）因著信，我們由神而生，成為祂的兒子，有分於祂的生命和性情以彰顯祂。因著信，我們被放在基督裏，成為祂身體的肢體，分享祂一切的所是，叫祂得著彰顯。這就是神照著祂新約的經綸，在信仰裏所完成的計畫（安排）。

我們需要對新約裏信的意義有深刻的印象。關於這點，我們在羅馬書、希伯來書、和加拉太書生命讀經裏說了許多。信首先乃是，神是向我們所說的話。我們有神，然後有神作為說出的話。藉著神的話，並憑著神的靈，我們就在基督裏被神注入。結果，有個東西在我們裏面興起。這就是信。然後信在我們裏面作工，將我們帶進與三一神生機的聯結裏。藉著這生機的聯結，神就不斷的傳輸並注入我們裏面。結果，我們得著神聖的生命和神聖的性情，成為神的兒子，基督的肢體，和新人的一部分。總和起來，我們成為神的家，基督的身體，和新人。這就是神在信仰裏的經綸。

５　照著可稱頌之神榮耀的福音

神的經綸是『照著…可稱頌之神榮耀的福音』。（提前一11。）你以前聽過這話麼？許多人聽過恩典的福音、赦罪的福音、稱義的福音、和重生的福音，卻沒有聽過榮耀的福音。這福音不僅帶來關於罪得赦免和因信稱義的福音；榮耀的福音乃是神經綸的福音。榮耀是彰顯出來的神。因此，榮耀的福音就是彰顯出來之神的福音；即彰顯神的榮耀的福音。

『可稱頌之神榮耀的福音』是個絕佳的發表，這是指四節所說神的經綸。那託付與使徒保羅的福音，乃是可稱頌之神榮耀的光輝。這福音在基督裏，將神的生命和性情分賜到神所揀選的人裏面，藉此照出神的榮耀，使神在這榮耀裏，在祂子民當中得著稱頌。這就是使徒從主所領受的託付和職事。（12。）這福音在地方召會中該普遍的教導並傳講。

在十二節保羅說，『我感謝那加我能力的，我們的主基督耶穌，因祂以我為忠信，派我盡職事。』主不僅在外面派使徒盡職事，將神的經綸託付他；更在裏面加他能力，以完成祂的職事，成全祂的託付。這完全是在靈裏生命的事。

６　在神經綸之下的榜樣

在十三至十七節，我們看見在神經綸之下的榜樣。

ａ　罪魁

保羅說他是個罪魁。（15~16。）他曾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召會的。在十三節他說到自己：『我從前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而我蒙了憐憫，因我是在不信中，無知而作的。』褻瀆是對神，逼迫是對人。大數的掃羅原是嚴緊的法利賽人，（徒二二3，腓三4~5，）絕不可能褻瀆神；但他曾經毀謗主耶穌。現在他承認那是褻瀆。這指明他相信基督的神格。

大數的掃羅是以侮慢、損毀的作法逼迫召會，（徒二二4，加一13，23，）正如侮慢的猶太人對主耶穌所作的。（太二六59，67。）

保羅也說他是在不信中，無知而作的。不信，來自眼瞎；無知，意即在黑暗裏。當大數的掃羅抵擋神新約的經綸時，他是在黑暗裏盲目行動。

ｂ　蒙了憐憫

在提前一章十三節保羅見證他蒙了憐憫。褻瀆神和逼迫人的掃羅，先是蒙憐憫，然後得恩典。（14。）憐憫比恩典更能搆到不配的人。掃羅是褻瀆神和逼迫人的，因此先臨到他的是神的憐憫，而非主的恩典。

ｃ　蒙主的恩

十四節繼續說，『並且我們主的恩是格外增多，使我在基督耶穌裏有信，又有愛。』主的恩接著神的憐憫，臨到大數的掃羅，這恩在他身上不僅增多，更是格外增多，使他在基督裏有信，又有愛。信和愛乃是主恩典的產品。憐憫和恩典是從主那裏臨到我們；信和愛是從我們回到主那裏。這是主與我們之間屬靈的來往。信是叫我們接受主，（約一12，）愛是叫我們享受所接受的主。（十四21，23，二一15~17。）

ｄ　蒙基督耶穌拯救

在提前一章十五節保羅宣告：『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值得完全接受的；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基督藉著成為肉體來到世上，作我們的救主。（約一14。）祂是神成為肉體來作人，使祂能在人的身體裏，藉著死與復活拯救我們。這該在地方召會中，當作喜信不斷的宣揚。

ｅ　信靠基督得永遠的生命

在提前一章十六節保羅說到信靠基督得永遠的生命。神非受造的生命，是神賜給信靠基督之人終極的恩賜和最高的福分。

ｆ　顯示基督一切的恆忍，給所有的信徒作榜樣

在十六節保羅說，『然而，我所以蒙了憐憫，是要叫耶穌基督在我這罪魁身上，顯示祂一切的恆忍，給後來信靠祂得永遠生命的人作榜樣。』大數的掃羅這罪人中的罪魁，對罪人成了榜樣，說出神的憐憫能眷顧罪人，主的恩典能拯救他們。

７　尊貴榮耀歸與那永世的君王

在十七節保羅說，『但願尊貴榮耀歸與那永世的君王，就是那不能朽壞、不能看見、獨一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這話需要在與召會敗落的關係上來領會。保羅在獄中時，眾召會開始敗落，情況非常令人失望。許多人很灰心。甚至有些保羅的同工也離開他。但他有堅強的信心和絕對的把握：他所相信、那將福音託付給他的神，乃是永世的君王。祂永不改變。沒有一個地上的君王能稱為永世的君王。該撒是暫時的統治者，但我們的神何等不同！保羅所事奉的神實在是永世的君王。這就是說，祂是永遠的王。祂永不改變；祂始終如一。

神以外的一切都是能朽壞的。召會也許會敗落、變質並墮落，但神是不能朽壞的。保羅也說神是不能看見的。神是大能的、永遠的、不能朽壞的、也是不能看見的。我們不能看見祂。本節有些說到神的辭只用於這卷書中。我們需要同著保羅用這些話讚美神。我願鼓勵人寫合式的曲調來唱本節。我們需要以活的、釋放的方式宣告：『但願尊貴榮耀歸與那永世的君王，就是那不能朽壞、不能看見、獨一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第二篇　持守信仰所需的信心與良心**

讀經：提摩太前書一章十八至二十節。

在前面的信息裏，我們由提前一章一至十七節看見神的經綸與不同的教訓相對。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來看一章十八至二十節；這幾節指明信心與良心是持守信仰所需要的。

壹　使徒交託他孩子提摩太的囑咐

在一章十八節保羅說，『孩子提摩太，我照從前指著你所說的豫言，將這囑咐交託你，叫你憑這些豫言，可以打那美好的仗。』保羅在這裏所說的囑咐是甚麼？我們答覆這問題，必須遵守這原則：在領會聖經的一個句子、一個辭彙、甚至一個單字時，需要考量上下文；不僅考量該節所在那一段的上下文，有時也要考量整卷書、甚至全本聖經的上下文。我們以這原則為基礎，就需要憑全章的上下文，考量保羅在十八節所用的囑咐這辭。這裏的囑咐包括前十七節所陳明的重點。在積極一面，這些經文的重點是神的經綸；在消極一面，重點是不同的教訓。因此，使徒給他屬靈兒子的囑咐，在積極一面與神的經綸有關，在消極一面與不同的教訓有關。

一　照從前指著提摩太所說的豫言

在十八節保羅說，他照從前指著提摩太所說的豫言，將這囑咐交託他。這也許是提摩太得以進入職事時，指著他所說一些豫言式的暗指。（徒十六1~3。）可能召會中向保羅推薦提摩太的長老，給他按手。那時也許指著他說了豫言。

二　打那美好的仗

保羅說到這些豫言，告訴提摩太：『叫你憑這些豫言，可以打那美好的仗。』打那美好的仗就是與異議者不同的教訓打仗，並照著使徒關乎恩典和永遠生命之福音的職事，完成神的經綸，（提前一4，）叫可稱頌的神得著榮耀。（11~16。）

三　憑豫言

保羅囑咐提摩太憑豫言打那美好的仗。這意思是說，憑豫言的範圍、支持和證實，打那美好的仗。

在這裏我們需要來看關於保羅書信的分組和寫作的時間。雖然腓利門書與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同組，但腓利門書寫得較早，在保羅第一次坐監期間。保羅第一次被監禁是因著猶太人，不是因著羅馬帝國所施的逼迫。我們由使徒行傳知道，保羅上訴於該撒，這使他被送到羅馬，在那裏被監禁。保羅第一次坐監期間，他寫了四卷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因此，照著寫作的時間，腓利門書該與歌羅西書、腓立比書、和以弗所書同組；然而，在內容上牠不該與這四封書信同組，而該與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同組。腓利門書寫於保羅從獄中得釋前不久。在腓立比書裏他表達期待自己不久得釋放，並看望眾召會。不久以後，保羅的期待實現了。他得了釋放，就去以弗所，到提摩太那裏；他又從以弗所往馬其頓去。保羅從馬其頓寫了提摩太前書。然後他從馬其頓去尼哥波立，在那裏寫了提多書。所以，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寫於保羅第一次被囚獲釋以後。大約一年後，該撒尼羅忽然開始逼迫基督徒。那時，保羅被指控為基督徒中間特出的首領。他再次被捕並坐監，這次是由於尼羅的逼迫。他從獄中寫了提摩太後書。他在第四章向他親愛的孩子提摩太指明，他豫備好要離世、殉道、作奠祭被澆奠。

在保羅第一次坐監期間，眾召會受試驗。這試驗顯示敗落和墮落開始了。這敗落全然是由於不同的教訓，就是與職事不同的教訓。這是保羅囑咐提摩太要打美好的仗的原因。

歷世紀以來，召會的墮落和敗落有一個根源：與使徒的職事不同的教訓。在行傳二章四十二節我們看見，在召會生活一開始，信徒乃是持續在使徒的教訓裏。這些教訓就是那職事。使徒所教導、所傳講的，不外乎基督與召會。他們傳講那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並升天的基督，好叫祂這復活的生命，得以分賜到祂的信徒裏面，以產生召會。這是使徒教訓的中心點，我們看見這事是很要緊的。毫無疑問，在聖經中有關於許多事的教訓。然而，使徒職事的中心乃是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升天、並得榮的基督，作我們的救主、我們的生命和一切，使我們成為祂的身體，就是召會。這是新約啟示極重要的中心，這也是神的經綸。

我們需要接觸主的話，並藉著主的話，憑著那靈接受神。然後我們會有信心。藉著來到話面前，我們就被神注入，並且信心自然而然在我們裏面運行，將我們帶進與神生機的聯結裏。我們越享受神的注入，就越與祂成為一。然而，這重要的事已經失去了許多世紀。保羅知道這事的重要，就囑咐提摩太打那美好的仗。

一面，提摩太要與異議者不同的教訓爭戰；另一面，他要照著使徒的職事完成神的經綸。我們若願完成神的經綸，就不可照著傳統的基督教，也不可照著系統的神學，而必須照著使徒的職事。

不僅如此，神的經綸是與恩典的福音和永遠的生命有關。這些是福音裏的兩個基本元素。這福音是為著可稱頌之神的榮耀，是為著可稱頌之神的彰顯，顯現。

保羅第一次坐監時，異議者起來教導不同的事；這些不同的教訓是召會敗落的種子。保羅甚至在獄中也曉得這種情形。我們由歌羅西書和腓立比書的內容知道這事。尤其在歌羅西書中我們看見，有些教派─猶太教、智慧派、禁慾主義─已經偷著進入召會生活。這些不同的教訓引起異議和敗落。因此，保羅囑咐他忠信的同工打那美好的仗，對抗不同的教訓，並為著神的經綸爭戰。

今天我們也必須警惕不同的教訓。歷世紀以來，召會被這樣的教訓毒害並敗壞了。我們若不儆醒，不同的教訓也可能對主的恢復造成破壞。已往我們見過以狡猾、隱藏的方式傳播不同的教訓所造成的破壞。這幫助了許多召會中的領頭人學習謹防不同教訓的重要功課。我們絕不允許任何不同的教訓進入主的恢復。這恢復完全是為著執行這職事；這不是指我的職事，乃是由彼得開始的使徒職事，今天仍在執行。所有的真使徒都教導並傳講同樣的事，就是這一件事─神新約的經綸。我們傳講並教訓的中心是基督與召會。教導並傳講神關於基督與召會的經綸，就是打美好的仗。

貳　持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

在提前一章十九節保羅繼續說，『持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有人丟棄這些，就在信仰上猶如船破。』本節告訴我們如何打那美好的仗。要打美好的仗，我們必須持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

一　信心，我們信的行動

『持守信心』的信心一辭，指我們信的行動；因此，牠指明主觀的信心。我們曾經指明，當我們來到主的話面前，並藉著話，憑著那靈被神注入時，這信心就在我們裏面興起。主觀的信心在我們裏面運行，使我們與三一神之間產生生機的聯結。在這聯結裏，我們接受神聖的生命和性情，成為神的眾子和基督身體（新人）的許多肢體，作三一神團體的彰顯，直到永遠。我們必須憑著這種信心打那美好的仗，不是憑著努力遵守律法。

二　無虧的良心

隨著信心，我們也需要無虧的良心。（徒二四16。）無虧的良心是基督徒信仰和生活的保護。信心和無虧的良心是並行的。我們的良心一有虧欠，就有漏洞，我們的信心就要漏掉。在受攪擾的地方召會中，要打那美好的仗，對抗不同的教訓，無虧的良心同著信心，乃是必需的。

三　猶如船破

提前一章十九節的關係代名詞『這些』，很難說是單指良心，或兼指信仰與良心。也許是指兩者，因為主觀的信心與良心有密切的關係。我們已經指出，我們若沒有無虧的良心，就無法有活的信心。照樣，我們若沒有活的信心，就無法有無虧的良心。信心與無虧的良心可比喻為結了婚的夫婦：信心好像丈夫，良心好像妻子。既然主觀的信心與無虧的良心是並行的，我寧可認為這裏關係代名詞『這些』，有信心與良心二者為前述詞。信心來自我們與神的接觸，並將我們帶進與神生機的聯結裏；良心是我們憑信接觸神以後，被神摸著的器官。

有人丟棄信心和無虧的良心，『就在信仰上猶如船破。』這給我們看見丟棄信心和無虧良心的嚴重性。持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是我們基督徒信仰和生活的保護。船破這辭含示，基督徒生活與召會生活，好像船隻航行在風暴的海上，需要信心和無虧良心的保護。

丟棄信心和無虧良心的人，就在信仰上猶如船破。保羅在本節說到主觀的信心，就是我們信的行動；也說到客觀的信仰，就是我們相信的事物。保羅說到在信仰上猶如船破的人，是想到客觀的信仰，就是照著神新約經綸之完整福音的內容。

在二十節，保羅繼續題到兩個在信仰上猶如船破之人的名字：『其中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使他們受管教，不再謗讟。』許米乃是異端的教師，（提後二17，）亞力山大是抵擋並攻擊使徒的人。（四14~15。）

這裏保羅題起名字，是值得注意的。我們比保羅更謹慎、『屬靈』或『屬天』，也許在任何景況下都不願意題起名字。神領頭題起祂仇敵的名字─撒但。神從未說，『我的民，我有一個仇敵。但因為我憐憫、忍耐、寬宏大量，我不願暴露他，或題他的名字，盼望有一天他會悔改。』神怎樣指出祂仇敵的名字，保羅也題起許米乃和亞力山大的名字。

不僅如此，保羅在提前一章二十節沒有告訴我們，他為許米乃和亞力山大禱告。他沒有囑咐提摩太：『提摩太，要跟我學，為傷害你的人禱告，正如我一直為許米乃和亞力山大禱告一樣。』反之，在提後四章十四節保羅說，『銅匠亞力山大多多的害我，主必照他所行的報應他。』

保羅告訴提摩太，他已經把許米乃和亞力山大交給撒但，『使他們受管教，不再謗讟。』這完全不同於說他把他們交託主的恩手，使他們受憐憫。保羅期待撒但為他作工，管教許米乃和亞力山大。

提前一章二十節是對付消極的事最不平常的經文。兩個人不是被退後的弟兄題到名字，乃是被領頭的使徒題到名字。不僅如此，他們不是被交給神，不是被交給召會，也不是被交給屬靈的人，乃是被交給撒但。

保羅把許米乃和亞力山大交給撒但，『使他們受管教，不再謗讟。』保羅不是說『受刑罰』，乃是說受管教。管教與刑罰多少有些不同。父母對待孩子時，也許告訴孩子，他們在刑罰孩子。然而，那實際上不是刑罰，乃是愛的管教。二十節的管教可能指肉身受敗壞。（參林前五5。）

藉著某種管教的施行，許米乃和亞力山大就會學習不再謗讟神，毀謗神的經綸，也不再破壞使徒的職事。把許米乃和亞力山大這樣的人交給撒但，乃是運用主給使徒和召會的權柄，（太十六19，十八18，）執行召會的行政，抵擋撒但邪惡的計謀。

**第三篇　為人得救的禱告，以完成神的願望**

讀經：提摩太前書二章一至七節。

為著正確召會生活的正確禱告生活

在提前一章保羅立下美好的根基，積極的說到召會生活。在二章一節他繼續說，『所以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祈求、禱告、代求、感謝。』我們若要有正確的召會生活，首先必須有禱告的生活。領頭的人，就是那些在召會中服事話語的人，該領頭有這樣禱告的生活。禱告的職事，是地方召會行政和牧養的先決條件。因此，保羅勸提摩太要為萬人祈求、禱告、代求、感謝。這是保羅說到神的經綸，並囑咐提摩太為神的經綸打那美好的仗以後，首次論到召會生活積極方面的話。提摩太必須領頭有禱告的生活。

今天在主的恢復裏有正確召會生活的先決條件，乃是有禱告的生活。正確的召會是禱告的召會。沒有禱告的召會是可憐的。不禱告乃是罪。所有在主恢復裏的人都必須多多禱告，並抵擋不禱告的罪。眾召會中的長老必須接受保羅的囑咐，『第一』要禱告。

保羅所寫的十四封書信中，十封是寫給召會的，四封是寫給個人的。羅馬書是寫給所有在羅馬的信徒，希伯來書不是寫給個人的，乃是集體的寫給相信的希伯來人。以弗所書、腓立比書、加拉太書、歌羅西書、哥林多前後書、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都是寫給召會的。然而，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這四封書信是寫給個人的。有些人也許以為這些書信與我們無關，因為是寫給個人的。然而，我們該是今日的提摩太、提多、和腓利門。尤其每位個別的聖徒都需要作提摩太。

我們若要作提摩太，就必須領頭不爭辯、不閒談、不批評，而要禱告。每當我們聽見一些關於某個召會的好消息或壞消息，我們就該禱告。不要討論那情況，不要閒談，也不要批評。只要禱告！照樣，你若聽見關於聖徒或長老的事，要為那人禱告。要有正確的召會生活，第一個必備的條件就是禱告。哦，我們都需要實行這事！我們若操練自己有禱告的生活，召會就會活潑且拔高。若有人願作今日的提摩太，領頭禱告，別人會跟隨。這可由羊群跟隨幾隻頭羊的方式作例證。你若作提摩太，領頭禱告，你所在地的會眾就會跟隨。

我們不該說這麼多，甚至不該作這麼多，而該更多禱告。你若聽見聖徒軟弱或退後，不要談論那人，也不要批評他；此外，不要立刻去看望他，而要為他禱告。你該不該看望他，在於主的引導。你為這事禱告以後，主若引導你看望那人，就跟隨主去看望他。但不要擅自作任何事情。主若沒有引導你看望退後的聖徒，你就不該憑自己看望他。甚至在看望聖徒上，我們也可能是僭越的。看望退後的聖徒，若離了禱告和主的引導，憑我們自己作，的確是僭越的罪。但若藉著我們的禱告，主確實引導我們看望某人，那個看望就會有果效。

每當我們聽見聖徒中間的難處，我們也該禱告。我們不該認為自己是老練的，並有資格解決難處。這樣的態度不但是僭越的，也是褻瀆的，因這乃是把我們自己當作神。我們若知道弟兄們中間的難處，就應當在我們的禱告中將這事帶到主面前。

長老們照顧召會，應當作的第一件事就是禱告。不要沒有禱告就作決定。也不要不先為某人禱告，就批評他或稱讚他。在作任何事情之前，我們都需要禱告。不僅如此，我們的禱告不該輕率或膚淺；我們的禱告必須透徹。惟有我們為一件事透徹禱告以後，纔應當為這事作決定，不是憑我們自己單獨行事，乃是與主是一並照著祂的引導。長老們若這樣實行，我們所在地的召會生活就會拔高並正確。

倪弟兄常常告訴我們，讀聖經需要摸著作者的靈。白紙黑字的聖經可比喻為人的身體，作者的靈可比喻為身體中的生命或靈。在聖經的『身體』裏面，有作者的靈。我們若摸著提前二章一至七節裏保羅的靈，就會感覺他的負擔：在召會生活裏領頭的人，必須有禱告的生活。在這些經文裏，保羅似乎告訴提摩太：『我已給你看見神經綸的清楚圖畫，及其如何與不同的教訓相對。我也已向你指出，主在祂的憐憫裏，使我成為祂經綸的榜樣。我也已鄭重的囑咐你，要為神的經綸打那美好的仗。如今在我靈裏深處有負擔勸你要禱告。我勸你要為萬人祈求、禱告、代求、感謝。不要以為教導在禱告之前。不，禱告必須是第一，教導是其次。』

保羅在二章一節題起祈求、禱告、代求和感謝。禱告是一般的，帶著敬拜和交通的成分；祈求是專一的，為著特殊的需要。代求，原文意，個人傾心吐意的親近神。即在神面前關心別人的事，為他們求益處。此外，我們必須獻上感謝。我們聽見關於某些召會、長老、或聖徒的好消息，常常稱讚他們，卻沒有為他們感謝神。某一召會的情況若美好，那是因著神，不是因著召會。照樣，某一長老或聖徒若作得好，也是因著神的恩典。所以，我們不該稱讚召會或個人，而該感謝神。

保羅題起祈求、禱告、代求、感謝時，他的靈對禱告的重要非常有負擔。他要他親愛的屬靈孩子禱告。我要一再強調這個事實，惟有我們有禱告的生活，纔能有正確的召會生活。我能見證，我的禱告從未像已過幾年這麼多。我也能見證，我看見我的禱告得著確實的答應。最近，我的活動暫時受限制，使我能休息，並顧到我的健康。我聽見某些需要，就為這些需要禱告。可能主限制我，使我對禱告比工作更重要的事實有深刻的印象。願我們都學習這功課：要有美好召會生活的路乃是禱告。這是要緊的。我們的談話若轉為禱告，我們所在地的召會就會變化。

敬虔莊重

保羅指出我們該為萬人禱告以後，就繼續說，我們『為君王和一切有權位的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十分敬虔莊重的過平靜安寧的生活』。平靜安寧的生活，是一種不僅在外面環境上，連裏面的心和靈，都是平靜安寧，沒有攪擾的生活，使我們可以敬虔莊重的過可享受的召會生活。敬虔，即像神，與神相像，彰顯神。基督徒的生活，該是在凡事上彰顯神並有神樣式的生活。莊重，指一種在人格上配得極度尊敬的品格，含示尊嚴，引起並博得別人的尊重。敬虔是彰顯神，莊重是向著人。我們基督徒的生活，該以一種博得人極度尊敬的可敬品格，向人彰顯神。

我們的救主神

提前二章三節說，『這在我們的救主神面前，是美好且蒙悅納的。』在這封書信裏保羅強調救主神。因此，在本節裏他不是說到恩典的神，也不是說到憐憫的神，乃是說到救主神，拯救我們的神。

神的願望

在四節保羅說，神願意萬人得救，並且完全認識真理。我們該為萬人禱告，因為我們的救主神願意萬人得救，並且認識真理。神的願望需要我們的禱告使其實現。

神也願意得救的人完全認識真理。真理意即實際，指神話語所啟示一切真實的事物，主要的是作神具體化身的基督，以及作基督身體的召會。得救的人對這些事都該有完全的認識，完整的領會。

寫給提摩太兩封書信的目的，是要對付召會的敗落。在前書，敗落是藉著與神的經綸不同的教訓（一3）狡詐的偷著進來；在後書，敗落已經公開發展，並因著異端更為惡化。（二16~18。）要對付這樣的敗落，就必須維持真理。前書強調神願意所有蒙祂拯救的人，都完全認識真理，並強調召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三15。）後書強調應當正直的分解真理的話，（二15，）並強調偏離的人該回到真理上。（25。）

一位中保

在提前二章五節保羅繼續說，『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也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人基督耶穌。』在本節裏保羅明白的說，只有一位神。神雖是三一─父、子、靈，但祂仍是一位神，不是三位神，像許多基督徒所誤認並誤信的。

在本節裏保羅也告訴我們，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中保即中間人。這一位中保就是那人基督耶穌。從永遠主耶穌就是神。（約一1。）在時間裏祂藉著成為肉體成了人。（14。）當祂在地上生活為人時，祂也是神。（三16。）祂復活後，仍然是人也是神。（徒七56，約二十28。）因此，只有祂彀資格作神和人之間的中保，中間人。

在適當的時期，這事就證明出來

提前二章六節說，『祂捨了自己，為萬人作贖價，在適當的時期，這事就證明出來。』捨，直譯，給。基督要作我們的中保，就必須捨了祂自己為萬人成功救贖。贖價，原文意，賠償所付的贖價。祂有資格作神和人之間的中保，不僅是在祂神聖和屬人的身位上，也是在祂救贖的工作上。祂的身位和工作都是獨一無二的。

在本節裏保羅說到『在適當的時期，這事就證明出來』。基督捨了自己，為萬人作贖價，這事實成了一個見證，要在適當的時期證明出來。無論何時這事實被宣告，那就是這見證在適當的時期向人證明出來。譬如，這事實在非洲被傳講，那自然就成了在適當的時期向非洲人證明出來的見證。事實的傳講總是自然而然的成為事實的見證。保羅在小亞細亞傳講，那就是在適當的時期，這事就證明出來。他接受馬其頓的呼召，並開始在東歐傳講，也是如此。那是這見證在那裏被宣告的適當時候。無論何時基督成為肉體並為眾人死的事實被宣告，那就是在適當的時期，這事就傳講、證明出來。

保羅的三重身分

保羅在七節下結論說，『我為此被派，在信仰和真理上，作傳揚者，作使徒，（我說的是真話，並不是謊言，）作外邦人的教師。』傳揚者乃是傳揚基督的福音，正式宣告神新約經綸的人。使徒乃是受神差遣，帶著神聖的託付，為神設立召會的人，是神差到世上的大使，為著完成神的定旨。教師乃是教導、解說並說明神永遠定旨和神新約經綸之內容的教導者。保羅為著外邦人有這三重的身分和使命。

信仰和真理

保羅在信仰和真理上有這樣的身分。信仰在此指那在基督裏的信仰，（三13，加三23~25，）真理指新約所啟示神經綸中一切事物的實際。這與提前四章三節相符，就是相信並且完全認識真理的人。保羅被派作新約的傳揚者、使徒和教師，乃是在這信仰和真理的範圍與元素裏，不是在舊約律法、豫表和豫言的範圍與元素裏。

成為肉體的原則

本篇信息的題目是『為人得救的禱告，以完成神的願望』。神雖有這樣的願望、心意要拯救人，但祂惟有藉著成為肉體的原則纔能達成祂的願望。這就是說，祂無法直接拯救人；祂必須藉著我們作這事。甚至天使也沒有被神指派，有這樣的使命以實現神的願望。這使命只信託人。為著實現這使命，我們需要禱告。根據行傳十章所說，彼得和哥尼流都在禱告。彼得在房頂上禱告，哥尼流在他家中禱告。禱告從雙方升到神的寶座，以實現神的願望。藉著這禱告，神就能成就祂的願望，拯救外邦人。頭一個得救的外邦人家，就是哥尼流家。這一個例子顯示，為著實現神叫人得救的願望，我們的禱告是要緊的。

**第四篇　召會中弟兄姊妹的正常生活**

讀經：提摩太前書二章八至十五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從提前二章八至十五節看召會中弟兄姊妹的正常生活。保羅囑咐提摩太要領頭有禱告的生活以後，就繼續說到這事。在二章八至十五節，保羅用一節經文（8）說到弟兄們，用七節經文說到姊妹們。（9~15。）這指明我們若要有正確的召會生活，姊妹們必須背負七倍的擔子，七倍的責任。

壹　弟兄們

一　隨處禱告

關於弟兄們，保羅在八節說，『所以，我願男人無忿怒，無爭論，舉起虔聖的手，隨處禱告。』在地方召會中，領頭的人必須有禱告的生活，如一、二節所囑咐的，藉著隨時隨處的禱告，建立禱告的榜樣，給眾肢體跟隨。在以弗所六章保羅告訴我們要時時禱告，但在提前二章這裏他說要隨處禱告。雖然我們可能時時禱告，早晨、下午、傍晚、夜間禱告，但我們不太可能隨處禱告。隨處禱告的要求比時時禱告更高。我們若能隨處禱告，必能時時禱告。但即使我們能時時禱告，也許我們仍不可能隨處禱告。譬如，我們不可能在一些屬世的地方禱告。既然你無法在那些地方禱告，你就不該去那裏。你若能在某地方禱告，你就可以在那裏。但你若無法在某地方禱告，你就不該在那裏。照著八節，弟兄們必須背負這惟一的擔子，隨處禱告。要在工作中，在家裏，在車上禱告。我們男人應該是禱告的人。

保羅在八節用『我願』開頭，是很有意義的。這辭比『我盼望』或『我勸勉』更強。保羅用『所以』這辭指明，如我們在前面的信息裏所指出的，長老們、領頭的人，要領頭禱告，並為別人鋪路，以跟隨他們有禱告的生活。在這本生命讀經的第一篇信息中，我們說到一些與神的經綸有關非常重要的事。但無論這些事多重要，沒有弟兄們的禱告，就無法實現。保羅知道這點，就說，『所以，我願男人…隨處禱告。』

我說到隨處禱告這件事時，有很深的負擔。我要請求你們眾人，尤其是領頭的人，從現在起要有另一種生活─隨處禱告的生活。你若隨處禱告，你的生活就會變化，你所在地的召會也會變化。有些弟兄也許不完全滿意他們所在地的召會。你所在地的召會要令你滿意，惟一的路就是你時時禱告，並隨處禱告。不要討論召會的光景，卻要為召會禱告。弟兄們在召會中正常的生活，就是隨處禱告。

二　舉起虔聖的手

我們隨處禱告時，該舉起虔聖的手。手象徵我們的所作所為。因此，虔聖的手表徵虔聖的生活，就是虔誠屬於神，聖的生活。這樣聖的生活，能加強我們禱告的生活。倘若我們的手不聖，我們的生活就不是聖而為著神的，我們的禱告就沒有支持的力量，在禱告中就沒有虔聖的手可以舉起。

在禱告中，我們不該舉目觀看別人，卻該舉起虔聖的手。你若以批評的方式觀察長老和聖徒，你的禱告生活就會被消殺。但你若舉起虔聖的手，你的禱告就會得加強。

三　無忿怒，無爭論

在八節保羅也勸弟兄們禱告，『無忿怒，無爭論。』忿怒與爭論殺死我們的禱告。忿怒是出於我們的情感，爭論是出於我們的心思。要有禱告的生活，並不住的禱告，我們的情感和心思就必須規律到正常的情況，受我們靈中那靈的管治。

爭論，原文指引起爭辯的爭論。保羅這裏所說的不是正常或一般的爭論，乃是滿了爭辯的爭論。我們若要正確的禱告，就必須避免這點。

保羅所說不要有爭辯的爭論，與他勸人舉起虔聖的手有關。我們若閉上眼睛，舉起手來，就能禱告。但我們若睜開眼睛打量別人，並爭論他們的情況，我們就不能禱告。我們也許沒有舉起手來，卻背起手來。誰能背起手來禱告？但我們若舉起手來，避免起爭執的爭論，我們就能正確的禱告。

我從經歷中曉得，我們的禱告生活會受我們情緒的影響。我若不保守自己在正確的情緒中，我的禱告生活就被置於死。忿怒總是破壞我們的禱告生活一段期間。一位弟兄若對妻子發脾氣，他也許發覺自己幾天無法正確的禱告。我們若要有禱告的生活，就必須學習不情緒化，或對別人發怒。憑著主的恩與我們的靈同在，我們必須操練嚴格的管制我們的情感。

貳　姊妹們

在九節，保羅轉向姊妹們。他用『照樣』這辭開始本節。這指八節的『我願』。這也許指明保羅說到隨處禱告適用於弟兄們，也適用於姊妹們。

一　妝飾自己

九節說，『照樣，也願女人穿著正派合宜，以廉恥、自守，不以編髮、黃金、珍珠、或貴價的衣服，妝飾自己。』正派合宜，指適合姊妹們身為神的聖徒所有的性情與地位。穿著，原文含示舉止風度。姊妹們的風度，主要顯在穿著上，必須適合她們聖徒的地位。

廉恥，直譯，羞怯。意即受高貴的羞恥感所約束或控制，（Vincent，文生，）含示不輕率鹵莽，乃是溫和，遵守婦女的禮節。

自守指心思清明、自制，意即謹慎小心的約束自己。在地方召會中，姊妹們該以廉恥、自守這兩種美德作她們的風度，妝飾自己。

在十節保羅繼續說，『乃藉著善行，以那適宜於自稱是敬神之女人的為妝飾。』敬神，原文字尾與『敬虔』者同；指對神的尊敬，敬拜神者對神該有的尊崇與恭敬。

二　學習

在十一節保羅說，『女人要安靜學習，凡事服從。』安靜學習，凡事服從，乃是體認姊妹們身為女人的地位。這保護姊妹們在地方召會中不至越過她們的地位。

十二節繼續說，『我不許女人施教，也不許她攬權轄管男人，只要安靜。』這裏的施教，意用權柄施教，解說並斷定關於神聖真理的教義。女人這樣施教或攬權轄管男人，就是離開自己的地位。神在祂的創造裏，命定男人要作頭，女人要服從男人。（林前十一3。）這命定該持守在召會中。提前二章十二節的安靜這辭指沉默不語。

在十三節保羅題出解釋的話：『因為先造的是亞當，後造的是夏娃。』這把我們帶回到起初。神總是要帶我們回到祂的起初。（太十九8。）

在提前二章十四節保羅接著說，『並且不是亞當受欺騙，乃是女人受誘騙，陷在過犯裏。』十三節說出女人該服從男人的第一個原因。這裏是第二個原因。夏娃被蛇誘騙，（創三1~6，）因為她沒有一直服在亞當作頭的地位之下，反倒越過自己的地位，沒有蒙頭，直接接觸那邪惡的試誘者。這是有力的根據，叫使徒不許姊妹們在地方召會中用權柄施教，也不許她們攬權轄管男人；乃要她們安靜學習，凡事服從。男人作頭乃是女人的保護。

三　她們的得救

在提前二章十五節保羅下結論說，『然而女人若活在信、愛、聖別兼自守中，就必藉著生產得救。』生產是種苦難；苦難限制並保護墮落的人，使其不陷在過犯裏。

十五節的文法相當特別。本節可直譯為：『然而她必藉著生產得救，倘若她們活在信、愛、聖別兼自守中。』在這節開頭保羅說，『她必…得救；』然後他接著說，『倘若她們活在信、愛、聖別兼自守中。』代名詞『她』指十三節的夏娃。保羅從單數改為複數代名詞，原因乃是他說到夏娃時是包括所有的女人。不是所有的女人都包括在代名詞『她』裏面，但沒有人能否認所有的女人都包括在代名詞『她們』裏面。保羅在本節裏對代名詞的使用，指明他說到夏娃時是說到所有的女人。

在十五節裏保羅題到信、愛、聖別。信是接受主，（約一12，）愛是享受主，（十四21，23，）聖別是藉著成聖彰顯主。我們藉著信接受主而得神的喜悅，（來十一6，）藉著愛享受主而遵守主的話，（約十四23，）並藉著聖別彰顯主而能見主。（來十二14。）

在本篇信息中，我對廉恥，女人主要的美德，特別有負擔。有些家庭裏沒有充分強調廉恥；反之，男孩和女孩受到同樣的養育和教導。廉恥是強調男女有別的美德。如我們所指出的，提前二章九節的廉恥，直譯，羞怯。意即受高貴的羞恥感所約束或控制。

與廉恥的美德有關的辭是羞怯。羞怯就是廉恥，有羞恥感，並知道如何表達羞怯。姊妹在召會的聚會中說話，應當帶著廉恥，帶著一些羞怯說話。

廉恥對女人是很大的保障和保護。教導女孩和教導男孩的方式一樣，乃是錯誤。男孩可以在一些情況裏暴露自己；然而，女孩卻不該。不然，她們會沒有保護。這樣缺少保護會為淫亂開路。職業婦女若有廉恥的美德，就會免於和男同事有任何不當的來往。職業婦女若沒有正確的遮蓋，就是必需有的廉恥、羞怯，使她保持適當的距離，很容易就可能和男人有不當的來往。

所有在召會生活中的姊妹都該有廉恥的美德。姊妹們該照著廉恥的原則穿著。這原則不許可人的身體暴露。女人暴露她的身體是違反廉恥的原則。姊妹需要蒙頭，不但是身體的，也是心理的、倫理的、道德的、和屬靈的。這是聖經裏說到的廉恥。廉恥的意思就是女人在各面都完全遮蓋起來。

在召會生活中，弟兄姊妹在交通中彼此有相當多的接觸。在這樣的交通中，姊妹們需要穿戴道德、倫理、和屬靈的遮蓋，這些就是廉恥。姊妹們在一切與弟兄們的接觸中，該用廉恥的『外套』遮蓋起來。這是很大的保障和保護。

姊妹們絕不該忘記自己是女人。年輕未婚的姊妹更是如此。她們該謹慎，不容許任何惡事玷污自己聖別的身體，這身體已分別歸神，並且是聖靈的殿。年輕女子要這樣保守自己的身體，就需要廉恥。我勸所有年輕的姊妹穿上屬天的外衣遮蓋自己，免於這邪惡世代的影響。然後她們會為著神的定旨蒙保守。在神所豫定的時候，祂會安排合式的弟兄與年輕的童貞姊妹結婚。我要一再題醒姊妹們穿上廉恥的外衣。姊妹們總須記得自己是女人。身為女人，她們需要遮蓋。這就是廉恥。

隨著廉恥，姊妹需要自守。（二9。）姊妹實行廉恥時，需要自守。她絕不該愚昧，卻該心思清明並謹慎。她該明白事理，並有敏銳的鑑別。姊妹該安靜，卻不該沒有自守和鑑別。姊妹該安靜自守，不該愚昧。姊妹操練自己安靜，不越過自己的地位時，需要裏面敏銳的鑑別。她屬靈的天空該是晴朗的，沒有雲或霧。然後她會清明、小心並謹慎。

廉恥和自守這兩個美德在召會生活中非常重要。姊妹們該參加召會的聚會，以完全認識真理。這種認識會使她們在悟性上自守。然後，隨著廉恥，她們會有保羅所謂的『聖別兼自守』。（二15。）她們不會愚昧的、無知的聖別。反之，她們會滿了知識、悟性、和鑑別的聖別。

在提前頭二章，保羅給我們正當地方召會實行上的指導：（一）終止不同教訓的打岔；（一3~11；）（二）強調神的經綸，使其成為基督徒生活的中心線和目標；（4~6；）（三）傳揚基督，拯救罪人；（12~17；）（四）持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為神新約的經綸打那美好的仗；（18~19；）（五）對付異端教師和抵擋使徒的人；（20；）（六）領頭的人要領頭有禱告的生活，為萬人代求，使基督的救贖得以在適當的時期證明出來；（二1~7；）（七）弟兄們要跟隨禱告的榜樣，隨時禱告；（8；）（八）姊妹們要以正派合宜的舉止妝飾自己，服從弟兄，活在安靜、信、愛、聖別兼自守中。（9~15。）

**第五篇　召會行政中的監督與執事**

讀經：提摩太前書三章一至十三節。

在提前三章一至十三節，保羅說到召會行政中的監督與執事。在一至七節他說到監督，在八至十三節說到執事。

壹　監督

一　渴望得監督的職分

在一節保羅說，『人若渴望得監督的職分，就是羨慕善工；這話是可信的。』保羅開頭就說，『這話是可信的。』這辭指明他所要說的非常重要。

在一節保羅說到監督的職分，在二節說到監督。監督的職分，原文由『在上面』，與『觀看』所組成，因此是在上面觀看，如同監督，指監督的功用。監督，原文由『在上面』，與『觀看者』所組成，因此是監督者。地方召會中的監督就是長老。（徒二十17，28。）這兩個稱呼指同樣的人：長老，指成熟的人；監督，指長老的功用。第二世紀時，以格那提（Ignatius）教導，監督（主教）高過長老；這錯誤的教訓帶來主教、總主教、樞機主教及教皇的宗教組織。這教訓也就是召會體制中主教治會系統的根源。宗教組織和系統，在神眼中都是可憎的。

在提前三章一節裏保羅告訴我們，人若渴望得監督的職分，就是羨慕善工。動機單純的渴望，與動機不純的野心不同。主盼望許多弟兄有這裏所說的渴望。為著主的恢復，並為著眾地方召會的建造，需要正確領頭的人。因此，渴望得監督的職分不僅是正當的，也是可讚賞的。一面，我們定罪野心；另一面，我們寶貴許多弟兄渴望得監督職分的事實。有這種渴望的弟兄確實是羨慕善工。

二　監督的資格

１　無可指責

在二節保羅說，『作監督的必須無可指責，只作一個妻子的丈夫，節制適度，清明自守，端正規矩，樂意待客，善於教導。』保羅首先題起無可指責的資格。這不是指在神眼中的完全，乃是指在人眼中無可指責的光景。作監督的必須有好名聲。別人不該有說他壞話的理由。

２　一個妻子的丈夫

作監督的應當只作一個妻子的丈夫。這含示對肉體的約束，是對長老高度的要求。這保守長老過簡單、純潔的婚姻生活，不受複雜、混亂之婚姻的糾纏。

３　節制適度

作監督的應該節制適度。這裏節制適度，意思是自制、適度。

４　清明自守

清明自守指理解事物，不僅敏銳而且謹慎。在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保羅多次用清明自守這個辭。召會生活中所有的聖徒都需要在悟性上清明自守。眾人必須有清明自守的美德。我們若有基督徒清明自守的美德，就會非常有鑑別力且滿了見識。然而，我們會安靜，不多話。多話的人不是清明自守的人。清明自守的人在悟性上敏銳，卻說話審慎。

在基督徒的交通裏，領會別人是非常重要的。若有人到你這裏來交通，你不該說很多。反之，對方說話的時候，要聽。然而，許多人有打斷對方，說話太快的習慣。我們若要與別人有正確的交通，裏面就需要像平靜的湖水一樣。然而，多言多語攪動湖水，並使湖水渾濁。

長老應當在召會生活一切積極的方面領頭。他們應當在禱告和展現清明自守的美德上領頭。一位弟兄若能在人與他交通的時候安靜十五分鐘，他就能符合這項資格作長老。任何人與長老說話，長老都該是平靜、寧靜的湖，澄清且透明。這是監督的一項資格。多言多語使弟兄失去作長老的資格。正確的長老乃是安靜、沉靜、悟性敏銳、並且非常有鑑別力。

５　端正規矩

提前三章二節的端正規矩，原文的意思也是端莊合宜，意即與處境相稱。端正規矩，端莊合宜，就是有始終與處境相稱的行為。既不太快，也不太慢；既不太大膽，也不太膽怯。端莊合宜的人，乃是始終作適宜之事的人。端莊合宜的人需要說話的時候就說話，必須安靜的時候就安靜；適合笑的時候，他也能笑。

這項資格顯示，作長老是何等的難。說作長老是地上最難的工作，並不過分。即使要符合端正規矩或端莊合宜這一項資格，也是相當難的！長老甚至在使用電話的方式上也該端莊合宜。一面，他不該說得太長；另一面，他的談話若太簡短，也許會得罪別人。我們甚至在使用電話這件事上，也可能走極端。一個極端是一位弟兄把電話聽筒拿開，拒絕與任何人說話，另一個極端是他的電話談話太長；二者都不端正規矩。

長老在對別人說話的方式上也該端正規矩；有時他們需要大聲說話，有時他們應當輕聲說話。

不僅如此，他們在理髮的方式上也該端正規矩，頭髮太長或太短都不端正規矩。藉著這幾個例子我們能看見，對長老的要求實際上是無限的。

因為對長老的要求這麼多，這麼難，任何人有野心作長老必是徒然無益。有這野心的人根本不知道作長老是多麼難。一位弟兄若是對主的恢復沒有真正的渴望和單純的動機，他就不該想作長老。他應當在召會以外，而不是在追求長老職分上，滿足他的野心。召會不是弟兄滿足野心的場所。

長老職分的要求很嚴，並且條件極高。為這緣故，我同情長老。我從經歷知道，他們甚至會在半夜接到電話。他們沒有選擇，只有接電話，並照顧打電話之人的處境。

在這裏我要對作長老兒女的人說安慰和鼓勵的話。長老的兒女也許因著他們的父親把這麼多時間給召會的事實而困擾。長老若沒有把充分的時間給召會生活，他就無法好好盡他的職責。然而，因為召會花了他這麼多時間，他給兒女的時間就相對的少了。我要鼓勵長老的兒女曉得，他們的父親把時間給召會，是非常蒙神悅納的。兒女也許暫時有些艱難；但主會賞賜他們。他們不該因著他們的處境失望，卻該喜樂，他們的父親已將生命和時間獻給主的恢復。至終，長老的兒女會享受主的賞賜。

作為長老，對他的家庭和召會是很大的祝福。弟兄渴望得監督的職分，的確是值得的。雖然作長老是最艱難的工作，卻是很大的祝福。

在主恢復裏眾召會中作長老的人，是從主接受負擔，並照著召會屬靈眼光的見識、監督、和先見而蒙揀選。他們不是選舉出來的，並且他們與不同宗派裏所謂的長老迥然有別。

６　樂意待客

作監督的另一項資格是他必須樂意待客。樂意待客需要愛心，對人的關切和忍耐。合格的長老必須有這些美德。

沒有一事比待客更麻煩。待客試驗長老的資格。待客的原則是施而不受；這是受苦而不要求任何回報。待客的意思是喜樂的犧牲，卻沒有償報。長老必須有心和靈這樣待客。

７　善於教導

在二節保羅說，作長老的該善於教導。這裏的教導類似父母教導兒女。作長老的對於地方召會的信徒，必須善於有這種家庭式的教導。

父母若沒有受過合式的教育，就很難教導兒女。照樣，長老若要善於教導，就需要有知識。譬如，長老該能解釋基督的奧祕是甚麼。一位弟兄對真理若沒有知識，就不彀資格作長老。作長老的該能教導聖徒，好像父母幫助兒女作家庭作業。然而，這不是說，每位長老都該是教師。父母不需要作教師，以幫助兒女作家庭作業。照樣，長老不都是教師，但他們都該善於教導。

８　不醉酒滋事

在三節保羅列舉其他的資格：『不醉酒滋事，不打人，只要和藹，不爭競，不貪財。』保羅說作長老的不該醉酒滋事，當然，他是想到不飲酒過度。然而，這裏的原則是作長老的在任何事情上都不該過度。這需要有力的自制。例如，在飲食和衣著上，長老不該過度；這試驗他運用自制的能力。

９　不打人

下一個條件，『不打人，』與約束人的脾氣有關。這含示有力的約束脾氣。作長老的該是不發脾氣的人。

１０　和藹

和藹即對待別人謙讓、親切、溫和、合理、體貼，就是不嚴厲對待人。

１１　不爭競

作長老的不該爭競。他不該爭吵，而該與人和睦，不與別人爭辯，或與他們爭競。即使有人來與他相爭，他也不該還擊，而該學習不爭競。

１２　不貪財

作長老的不該貪財。錢財對所有的人都是試驗。長老在錢財的事上必須清潔，特別因為召會的款項是由長老管理。（徒十一30。）作長老的必須領悟，他經手的錢財不是為著他個人的利益。他甚至不該有財利的思想。

１３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

在提前三章四至五節保羅接著說，『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兒女凡事莊重服從。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怎能照料神的召會？』好好管理自己的家，證明這人合格作地方召會的監督。作長老的應當操練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並維持良好的秩序。任何不知道如何管理自己家的人，就不能照料神的召會，這是很清楚的。

１４　不是初信的

六節說，『初信的不可作監督，恐怕他為高傲所蒙蔽，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審判裏。』蒙蔽，直譯，為煙霧所遮蔽。在這裏高傲比作煙霧，遮蔽人的心思，將其弄瞎，用高傲的自大使其昏昧。為高傲所蒙蔽的人，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審判裏。這裏的審判，指撒但因處高位而驕傲，所受的審判。（結二八13~17。）魔鬼因著他來自驕傲的背叛而受審判。魔鬼是驕傲、瞎眼、背叛的；為此，他受了神的審判。

１５　在外人中間有好見證

在提前三章七節保羅繼續說，『監督也必須在外人中間有好見證，恐怕他落在魔鬼藉著人的辱罵所設的網羅裏。』長老向自己、向家人、向召會，向外人─社會，都必須是對的。並且照上下文看，長老在意願、動機、性格、態度和言行上，也都必須是對的。

落在魔鬼所受的審判裏，是由於長老本身的高傲；落在魔鬼的網羅裏，是因外人的辱罵而引起。長老應該警惕，一面不高傲，另一面不被人辱罵，好避開魔鬼的糾纏。

貳　執事

一　執事的資格

在八節保羅說，『作執事的也是如此，必須莊重，不一口兩舌，不酗酒成癮，不貪卑鄙的利益。』執事即服事的人。作監督的照料召會，作執事的在長老的指引下服事召會。這是地方召會中僅有的兩種職分。

１　莊重

執事要莊重。這美德引起並博得尊敬和敬重。莊重的人既不鬆散，也不輕率。

２　不一口兩舌

蛇是一口兩舌的。地方召會中作執事的，在服事眾聖徒，接觸他們時，很容易一口兩舌。這樣，他們就是活出古蛇魔鬼的性情，把死亡帶進召會生活中。

今天我們常常用兩面人這辭代替一口兩舌。兩面人是假冒為善的。他也許在一位弟兄面前是一種說法，那位弟兄不在時是另一種說法。作執事的應當不一口兩舌，也不是兩面人。你若沒有主的引導對一位弟兄坦率的說到他的情況，只要安靜。不要說甚麼以討他喜悅。不僅如此，你在他背後不該消極的說到他。

作執事的該盡自己的職責，不要說太多話。然而，說話過度是很大的試誘。執事在與長老的接觸中，也許得到關於某些事的消息。傳遞這消息是試誘人的。執事這樣作，就成為召會的詢問中心。執事不該是傳消息的人。約束不必要之消息的流傳，會殺死召會生活中死亡的病菌。

３　不酗酒成癮

作執事的也不該酗酒成癮。酗酒成癮，表徵無法自制。執事在地方召會的事奉中，必須充分自制。

４　不貪卑鄙的利益

作執事的也不該貪卑鄙的利益。他服事聖徒，不該從中取利；這乃是貪求卑鄙的利益。（參六5上。）所以，執事不該貪財。

５　用清潔的良心持守信仰的奧祕

三章九節說，『用清潔的良心持守信仰的奧祕。』這裏的信仰是客觀的，與一章十九節，提後四章七節者同，指我們所相信的事物，也就是那些構成福音的事物。信仰的奧祕，主要的是基督是神的奧祕，（西二2，）並召會是基督的奧祕。（弗三4。）地方召會中的執事為著主的見證，應當用清潔的良心，以完全的悟性持守信仰的奧祕。

作執事的若認識信仰的奧祕，他們服事的標準就會拔高。每當長老請執事作某件事，或以某種方式幫助別人，他們就該領悟，他們是在信仰的奧祕裏服事聖徒。這會拔高他們的服事。執事與別人的接觸若是根據神新約的經綸，這就造成很大的不同。

多年前，我參觀倫敦的皇宮。我留意皇宮服事的每一面，從衛兵換崗到守衛的工作，都作得水準很高又有威嚴。甚至守衛的舉止也是威嚴、莊重，博得別人的尊敬。在地方召會中執事的服事更該如此！甚至清掃廁所也該作得莊重。這樣服事的人該領悟，他們不是在屬世的地方清掃。他們乃是在服事召會，神的家。

在提前三章九節保羅說到清潔的良心。清潔的良心就是得了潔淨、沒有攙雜的良心。在主的見證上，要持守信仰的奧祕，需要有這樣清潔的良心。

作執事的要有清潔的良心，就需要照著他們對信仰之奧祕的認識而行動。我們也許認識這奧祕，卻沒有照著這奧祕而活。結果，我們沒有清潔的良心，卻有定罪我們的良心。作執事的該思想如何對待自己的妻子、兒女、和其他的聖徒。然後他也許領悟自己的缺欠，就是他沒有照著信仰的奧祕而活。作執事的首先必須被自己的良心稱義。他的良心甚至向鬼見證，他是照著神新約經綸之奧祕的標準而活。然後他會真正用清潔的良心持守信仰的奧祕。

６　無可指責

在十節保羅繼續說，『這些人也要先受試驗，若是無可指責，纔給他們服事。』這裏的無可指責，意思是沒有過失。作執事的該先受試驗，這話也許含示要經過一段學習的時期。這一節的服事意即事奉；這是執事的功用。

７　只可作一個妻子的丈夫

十二節說，『執事只可作一個妻子的丈夫。』這裏的要求與對監督的要求一樣，如二節所題起的。

８　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

在十二節保羅也說，執事該『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證明有服事召會的能力。

二　好執事的祝福

１　得到美好的地步

在十三節保羅題起好執事的祝福：『因為善於服事的，自己就得到美好的地步，並且在基督耶穌裏的信仰上大有膽量。』『美好的地步，』指作信徒並聖徒在神和人面前堅固、穩定的地步。作執事的善於服事召會，使他基督徒的立場得著加強。

２　在基督耶穌裏的信仰上大有膽量

執事因著善於服事，也蒙祝福在基督耶穌裏的信仰上大有膽量。膽量這辭，意思也是把握。善於服事召會，加強服事者在基督徒信仰上的膽量與把握。這裏的信仰是主觀的，指我們相信的行動。

參　女執事

十一節說，『女人也是如此，必須莊重，不說讒言，節制適度，凡事忠信。』本節的女人指女執事，（羅十六1，）不是執事的妻子。在召會中服事的姊妹是女執事。這樣的人必須莊重。不僅如此，她們不該說讒言；這相當於八節的不一口兩舌。魔鬼是好說讒言的。（啟十二10。）說讒言，就是活出那邪惡毀謗者的性情。作女執事的姊妹，就是在地方召會姊妹們中間服事的人，該逃避讒言，逃避魔鬼的惡行。

女執事也必須節制適度，凡事忠信。『凡事忠信』的囑咐，相當於八節的不貪卑鄙的利益。作女執事的姊妹，需要在凡事上，特別在財利的事上，忠信可靠。

**第六篇　召會的功用**

讀經：提摩太前書三章十四至十六節。

提前三章十四至十六節是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這四卷書裏最要緊的一段。保羅說過了不同教訓的事，神的經綸，領頭的人需要有禱告的生活，使所有其他的弟兄可以跟隨；並囑咐姊妹們活在信、愛、聖別兼自守中。不僅如此，長老已設立，執事已指派。有這一切特徵的召會確實很美好。現今保羅在提前三章十五節告訴我們，召會是活神的家，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然後在十六節他接著宣告：『並且，大哉！敬虔的奧祕！這是眾所公認的，就是：祂顯現於肉體，被稱義於靈裏，被天使看見，被傳於萬邦，被信仰於世人中，被接去於榮耀裏。』在這些經文裏，保羅陳明召會極高的標準。

今天在基督徒中間，召會的標準遠低於三章十五至十六節所啟示神的標準。要達到這標準，召會必須有提前頭二章半裏所描述的一切特徵。不可有不同的教訓，並且必須不斷的實行神的經綸。領頭的人必須有禱告的生活，所有其他的弟兄必須跟隨他們隨處禱告。不僅如此，姊妹們該活在信、愛、聖別兼自守中。然後召會的行政必須建立，有長老和執事這兩種職任。實行這樣的召會生活是我們的期望。我們讚美主，在祂的恢復裏，我們至少在某種程度上見過這樣的召會生活。每當神對召會的標準達到如提摩太前書所描繪的，召會就會盡功用作活神的家，以及托住真理的柱石和根基。這也是敬虔極大的奧祕，就是神顯現於肉體。不僅已過主耶穌是神的顯現；今天召會也該是神的顯現。這是保羅所寫這四封書信的目標、目的。

即使保羅目睹召會敗落的開始，他也不失望或灰心。因為他有見識和先見，他就能受鼓勵。他知道有一天召會總會達到神的標準。大多數的信徒也許敗落，但至少有少數人會蒙揀選、被保守、並得建立，照著神聖的標準實行召會生活。

我們在主的恢復裏能見證，這恢復與今天組織的基督教大不相同。二者不可能一致。所有的聖徒都該受鼓勵，主恢復裏的情況正邁向神的標準。這標準是召會該盡功用作活神的家，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並且是敬虔極大的奧祕，神顯現於肉體。今天召會生活必須是神顯現於肉體。當有訪客，包括還未相信主的訪客，來到聚會中，看見這樣的顯現，他們無疑會大大驚訝。他們也許說，『這是甚麼？這與我們在別處見過的任何事物都不同。這甚至與宗教裏的教堂崇拜也不同。』不錯，召會是不同的；她是活神的家，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是神顯現於肉體。每個地方召會必須達到這標準，並繼續照著這標準。我們不該有敗落，反而該維持神的標準，直到我們的元首救主耶穌基督榮耀的顯現。

在三章十四節保羅說，『我將這些事寫給你，指望快到你那裏去。』保羅所說的『這些事』，意即他在這封書信裏到目前為止所說過的一切。他寫這卷書時，盼望快去見提摩太。

壹　活神的家

十五節繼續說，『倘若我耽延，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活神的召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知道當怎樣行，』這話指明在本書裏保羅指示人如何照料地方召會。

照著保羅在十五節裏的話，召會是神的家。家，原文也可譯作家人。同字用於三章四、五、十二節。神的家人，神的家庭就是神的家。家與家人是指同一樣東西─由信徒組成的會集。（弗二19，來三6。）這家是活神的居所，其實際是在我們的靈裏。（弗二22。）我們必須在我們的靈裏生活行動，使神能在這家中顯明為活的神。

召會作神的居所，是神的家，也是祂的家人，祂的家庭。在舊約裏，聖殿與神的子民，祂的家庭，是兩樣分開的東西。但在新約的應驗裏，居所與家庭乃是一。家庭就是神的居所，神的居所就是祂的家庭。我們已經指明，家的原文可譯為家或家人。照著神新約的經綸，神的家庭就是祂的家。二者不是兩樣分開的東西；二者實際上乃是一。我們是神的家庭，也是祂的聖殿，祂的居所。

保羅說到召會是神的家時，特別說到神是活神。活在召會裏的活神，對召會必是主觀的，不是客觀的。在異教廟裏的偶像是無生命的。但神是活的，不僅在祂活的殿，召會中活著，並且在其中活動、行動並工作。因為祂是活的，召會也就在祂裏面、憑祂並同祂活著。活的神與活的召會，同活著、同行動、同工作。活的召會是活神的家和家人，因此成了神在肉體的顯現。

貳　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保羅用隱喻的說法，接著說到召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柱石支持建築物，根基托住柱石。召會就是這樣支持真理的柱石，也是這樣托住真理的根基。

這裏的真理，是指照著神新約的經綸，在新約裏所啟示，關乎基督與召會的真實事物。召會是支持這一切實際的柱石，也是托住這一切實際的根基。地方召會該是這樣的建築，托住、擔負並見證基督與召會的真理─實際。

召會作活神的家，是擔負真理的柱石，也是托住柱石的根基。如我們所指出的，真理是神新約經綸的實際和內容。這經綸由兩大奧祕組成：基督是神的奧祕，（西二2，）以及召會是基督的奧祕。（弗三4。）基督與召會，頭與身體，是神新約經綸之實際的內容。

參　敬虔的奧祕

提前三章十六節開始於這話：『並且，大哉！敬虔的奧祕！這是眾所公認的。』十六節的連接詞『並且』指明，保羅在十五節還沒有說完召會。哦，召會是大事！召會是活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保羅在十六節開頭用連接詞，指明召會不只是活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召會也是敬虔的奧祕。召會是家、柱石和根基，也是敬虔的奧祕。

照上下文看，十六節的敬虔，不僅是指虔誠，乃是指神活在召會中，就是那是生命的神在召會中活了出來。這是極大的奧祕，是在基督裏的信徒所公認的。

召會作活神的家並作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不是這麼奧祕。但召會作為神顯現於肉體，的確是一個奧祕。奧祕總是過於我們的領會，指無法解釋的事。我們若能解釋某件事，牠就不是奧祕。

召會不僅是活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也是敬虔的奧祕。敬虔指神彰顯出來。我們在召會生活中作甚麼？我們在彰顯神。人也許沒有充分領悟這點，但天使承認並珍賞這事。一面，當善良的天使看見神在召會中的彰顯就歡樂；另一面，邪惡的天使和鬼卻恐懼戰兢。他們知道至終在召會生活裏的人會定他們的罪，使他們下到火湖去。

主耶穌出生時，有一隊天使讚美神。（路二10~14。）天使若因主耶穌生在大衛的城伯利恆而歡樂，他們看見神顯現於那是基督擴增並擴大的召會，豈不也會歡樂？不僅如此，在地上活出神並彰顯神的主耶穌面對鬼的時候，鬼就喊叫。至少在一個事例中，牠們央求主耶穌不要吩咐牠們到無底坑裏去。（八31。）鬼若在主耶穌面前戰兢，牠們豈不也會因活神顯現於召會而戰兢麼？毫無疑問，召會活出神並彰顯神時，鬼和邪惡的天使就會懼怕。每個地方召會必須是基督再生在聖徒裏面的地方。不僅如此，每個地方召會必須這樣活出神，使魔鬼的年日縮短。一面，眾召會搆上神的標準，天使就會歌唱並歡樂；另一面，鬼和邪惡的天使就會戰兢。

保羅在提前三章十六節說到『祂顯現於肉體』時，忽然用代名詞『祂』，也許令人驚訝。據歷史所傳，這六行詩辭是初期召會中聖徒所愛詠的一首歌賦。『祂』是指基督，是神顯現於肉體，作為敬虔的奧祕。從『敬虔的奧祕』轉到『祂』，含示神在肉體的顯現，基督，就是敬虔的奧祕。（西一27，加二20。）這敬虔的奧祕就是正當召會的生活，這樣的生活也就是神顯現於肉體。

提前三章十六節上半說到一件事─敬虔的奧祕。因此，我們會期望保羅用代名詞『牠』指敬虔的奧祕這件事。然而，他用代名詞『祂』的事實含示敬虔的奧祕是一個人，不僅僅是一件事。如我們所要看見的，這人就是作頭的基督同祂的身體。

神顯現於肉體，是藉著成為肉體和為人生活。（約一1，14。）『於肉體』，意即在人的樣式和樣子裏。（羅八3，腓二7~8。）基督是以人的形狀顯在人前，（林後五16，）然而，祂乃是神顯在人的身上。

基督也『被稱義於靈裏』。被稱義原文也是被表白的意思。成為肉體的基督在為人生活裏，不僅被那靈表白為神的兒子，（太三16~17，羅一3~4，）也被那靈稱義、證實並稱許為對的、義的。（太三15~16，四1。）祂顯現於肉體，卻被表白並稱義於靈裏。祂在肉體顯出，卻在靈裏生活，（路四1，14，太十二28，）並且藉著那靈將自己獻給神。（來九14。）祂的變化形像（太十七2）和復活，都是那靈的稱義。不僅如此，祂在復活裏更成了賜生命的靈，（林前十五45，林後三17，）居住並活在我們裏面，（羅八9~10，）好叫神顯現於肉體，這就是敬虔的奧祕。因此，現今我們不再按著肉體，乃按著靈（林後五16）認祂和祂的肢體。神顯現於肉體既是被稱義於靈裏，而那靈又與我們的靈是一，（羅八16，）我們就必須在我們的靈裏生活為人，使這稱義得以完成。

保羅也說『被天使看見』。天使曾看見基督的成為肉體、為人生活以及升天。（路二9~14，太四11，徒一10~11，啟五6，11~12。）

基督也被傳於萬邦。基督是神顯現於肉體，從五旬節開始就被人當作福音傳於萬邦，包括以色列國。（羅十六26，弗三8。）

不僅如此，基督『被信仰於世人中』。基督是神在肉體的具體化身，已經在世人中為人所信仰，接受為救主和生命。（徒十三48。）

保羅以『被接去於榮耀裏』這話總結提前三章十六節。這是指基督升天進入榮耀。（可十六19，徒一9~11，二33，腓二9。）按著歷史事實的次序，基督的升天是在被傳於萬邦之前。然而，在這裏，升天列為基督是神顯現於肉體的最後一項。這必是也指召會被接去於榮耀裏。因此，這含示不僅作頭的基督自己是神顯現於肉體，連作身體的召會也是神顯現於肉體。當召會按著提前頭二章的指導，受到妥善的照料，且照三章所啟示的，將長老的監督和執事的服事完全建立起來，那時召會就要顯出功用，成為活神的家和家人，為著神在地上的行動；並成為支持真理的柱石，和托住真理的根基，有基督和祂身體的神聖實際，對世人作見證。這樣，召會就成為基督是神顯現於肉體的延續。這就是敬虔的極大奧祕─基督從召會活出，成為神在肉體的顯現！

我願強調這事實，雖然基督於行傳二章開始被傳揚之前，就被接去於榮耀裏，（徒一，）但保羅最後纔題這點，不但在被傳揚之後，甚至也在被信仰於世人中之後。這指明『被接去於榮耀裏』也許不但包括基督的升天，也包括召會的被提。頭─基督，在祂開始被傳揚之前就被接去；然而，身體─召會，在基督被傳揚且被信仰於世人中之後，纔會被接去。所以，提前三章十六節明確的指明，本節不僅指頭是神顯現於肉體，也指身體是這顯現的延續。這的確是合乎邏輯的，因為人的頭怎能離開身體盡功用？頭─基督，已被接去於榮耀裏，身體─召會，也會被接去於榮耀裏。頭與身體都是敬虔的奧祕。這就是神顯現於肉體。

**第七篇　召會敗落的豫言**

讀經：提摩太前書四章一至五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看提前四章一至五節所陳明召會敗落的豫言。

壹　那靈的豫言

在四章一節保羅說，『但那靈明說，在後來的時期，必有人離棄信仰，去注意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本節開始於『但』字的事實指明，以下的話與三章十五至十六節所說的相對。在三章末了，保羅達到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和腓利門書的高峰，陳明召會榮耀的圖畫。然而，在提前四章一至五節，他描述一些非常黑暗的事，是與三章十五至十六節的情況極其相對的事。

在四章一節保羅用『那靈明說』這辭。這就是那住在我們靈裏，並在我們靈裏向我們說話的靈。（羅八9~11，16。）我們需要操練我們的靈，使其敏銳清明，能聽那靈說話，並蒙保守避開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

許多在今天靈恩運動裏的人，跟隨舊約的豫言方式，說，『耶和華如此說。』這種說法在新約裏找不著。在新約裏我們看見成為肉體的原則。照這原則，神不是直接說話，祂乃是藉著人說話。首先，神在耶穌基督裏成為肉體並與人調和。現今在基督的死與復活之後，祂就能與相信基督的人成為一靈。林前六章十七節保羅宣告：『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這是指調和的靈，就是與人重生之靈調和的神聖的靈。在新約裏，說話的是這調和的靈。為這緣故，提前四章一節不是說，『神的靈說，』也不是說，『聖靈說；』這節乃是說，『那靈明說…。』照著新約裏所啟示成為肉體的原則，這含示我們的靈。我們看過，成為肉體的原則意思是神性帶到人性裏，並同著人性作工。因此，那靈說話時，祂就在我們的靈裏，藉著我們的靈，並從我們的靈說出話來。照著新約的原則，倘若沒有真正與說話的神成為一靈的人，神就無法說話。

保羅領頭與主成為一靈。因為保羅這樣與祂是一，他就能為主說許多話。在林前七章保羅明確的說，關於某件事他沒有從主來的話，但他既蒙主憐憫成為忠信的，就題出他的意見，他的判斷。（25。）然而今天我們讀這段聖經，就看見保羅的話事實上就是主的話。保羅說話時，那經過過程成為那靈，並與保羅重生的靈調和的三一神，就從他裏面說話。今天我們裏面也有這樣一個調和的靈。那靈明說，乃是藉著並在這調和的靈裏。

提前四章一節是三章十五至十六節的延續。毫無疑問，這些後面的經文是保羅的話。現今在四章一節保羅說，那靈明說。那靈在那裏說話？毫無疑問，那靈從保羅裏面說話。保羅寫信給提摩太，說到召會是神的家，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也是敬虔的極大奧祕，那靈就在他的靈裏說話。這不是那忽然降臨在我們身上，並使我們豫言『耶和華如此說』的靈。在四章一節，那靈的說話是照著成為肉體的原則。那靈從保羅的靈裏說話。

我們若要聽見那靈的說話，就需要運用我們的靈。惟有我們的靈能聽那靈的說話。心思對此不彀資格；牠缺少聽那靈說話的性能。那靈向我們的靈說話，而我們的靈回應那靈。所以，我們讀提摩太前書時，必須運用我們的靈，聽那從使徒保羅的靈裏說話的靈。

貳　離棄信仰

按照四章一節，那靈說，在後來的時期，必有人離棄信仰。後來的時期，指提摩太前書寫成之後的時期。這與提後三章一節『末後的日子』不同，那是指今世結束的時期。

保羅寫提摩太前書時，領悟在要來的時期，必有人離棄信仰。四章一節的信仰是客觀的，乃指我們所信的內容。一面，保羅放膽並受到鼓勵，一點也不失望。他信召會是活神的家，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甚至是敬虔的奧祕。另一面，在他靈裏深處，他知道有些所謂的信徒會離棄信仰，離棄神新約的經綸。保羅能知道這點，因為與他的靈調和的那靈，將這事啟示給他。這樣離棄神新約的經綸，將是召會生活敗落的開始。

保羅說，離棄信仰的人會去注意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許多基督徒不領悟，照著聖經，有兩類邪靈。四章一節裏，迷惑人的靈與那靈相對，如約壹四章一節、三節、六節所說的。這些靈乃是跟隨撒但背叛，成為他屬下的墮落天使，為他黑暗的國作工。（太二五41，弗六12。）這些鬼是在亞當以前的世代，參與撒但的背叛，而受神審判之地上活類污穢、邪惡的靈。（太十二22，43，路八2，見創世記生命讀經第二篇。）牠們受審判後，就成了鬼，在地上為撒但的國作工。鬼與迷惑人的靈、墮落的天使不同。墮落的天使是在空中，而鬼是在地上活動。

保羅在提前四章一節說到空中迷惑人的靈和地上的鬼。今天在基督徒中間，有來自空中迷惑人的靈那些迷惑人的道理，也有起源於鬼的教訓。召會的歷史已證明保羅的說法是對的：這樣的教訓和道理會進來，並且離棄信仰的人會去注意牠們。

在二節保羅繼續說，『這乃是藉著說謊之人的假冒，他們自己的良心猶如給熱鐵烙過。』『這乃是藉著說謊之人的假冒，』這話是形容一節鬼的教訓。鬼的教訓是藉著說謊之人的假冒得以施行的。這指明鬼和說謊的人合作迷惑人。這些假冒為善的人與邪靈和鬼同工，帶進迷惑人的教訓和鬼的道理。

假冒說謊之人的良心已經失去知覺，猶如給熱鐵烙過一般；這指主人在奴隸和牲畜身上烙印的熱鐵。提摩太前書著重的強調良心。在召會生活裏，與嫉妒、分爭相對的愛，是出於無虧的良心。（一5。）那些丟棄無虧良心的人，在信仰上猶如船破。（19。）在召會中服事的人，必須用清潔的良心持守信仰的奧祕。（三9。）持守無虧、清潔的良心，就是保持良心的功用敏銳。這會保護我們遠離迷惑人的說謊者那些屬鬼、假冒的教訓。

我年輕的時候，相信任何見證自己是基督徒的人。有一天，倪弟兄指出有些基督徒說謊的事實。我希奇基督徒如何能成為說謊者。聖經說，撒但是說謊者的父。（約八44。）至終我從經歷知道，基督徒會說謊。在這些說謊基督徒的事例中，似乎他們的良心被烙過，並失去了功用。今天許多關於我們的謊言，乃是基督徒散佈的；有些人甚至出版這些謊言。但我們的良心見證，我們在主的恢復裏，的確相信聖經所啟示的真理，可能比其他的基督徒更相信。');

我們在主的恢復裏不但該認識神的經綸，也該認識撒但邪惡的計謀。我們必須看見，在提前三章末了與四章開頭所描述的情況之間尖銳的對比。我們需要分辨，清明自守，並且清楚關於今天的基督教與主的恢復之間的不同。我們也必須知道魔鬼藉著邪靈、鬼、和假冒為善的說謊者所作的。

四章三節說，『他們禁止嫁娶，禁戒食物，就是神所造，給那些信的人，並認識真理的人，感謝著享受的。』嫁娶和飲食都是神所命定的。飲食是為著人類的生存，嫁娶是為著人類的延續與繁增。撒但一面使人放縱肉體的情慾，濫用這兩件事；另一面又過分強調禁慾主義，禁止人嫁娶，禁戒某些食物。這是鬼的教訓！

嫁娶是神所命定的，以完成神對人的定旨。食物是維持人類生存在地上所需要的，以成就神的定旨。撒但藉著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連同假冒者與說謊者的合作，企圖敗壞這些事，使人若不是藉著放縱而濫用這些事，就是實行禁慾主義。

參　關於食物的真理

在三節保羅說到『食物，就是神所造，給…人，感謝著享受的』。一切可喫之物都是神所造，給人養生的。我們應當向神存感恩的心，感謝著享受。

因為一切的食物都是神賜給我們的，我們就應當感謝著領受。我們享受食物時，應當說，『主，感謝你。』然而，我們不必跟從所謂謝飯的傳統儀式。一面，我不贊同實行這樣的儀式；另一面，我不贊同忽略為著祂所賜給我們的食物感謝祂。我能見證我一再為著我的食物感謝主。我甚至為著一杯水感謝祂，並且說，『主，這水是你所賜的，我為此感謝你。』實行『謝飯』的人通常在開始喫飯以前這樣作。但我們不但應當在喫飯以前感謝主，在享受的時候，並在喫完飯以後，也應當為著我們的食物感謝主。不僅如此，我們可以為著所喫的每樣東西表達我們的感謝。

神所造的食物，是應當『給那些信的人，並認識真理的人，感謝著享受的』。信是為著得救，因而開始屬靈的生命；認識真理是看見神在祂經綸上的定旨，並在屬靈生命上長大以致成熟。神願意萬人得救，並且完全認識真理。（二4。）這裏的真理就是神新約的經綸。我們是因著相信主耶穌作救恩而得救的人，也是認識神關於基督是神的奧祕，以及召會是基督的奧祕這經綸的內容、實際的人，就該為著我們所喫的一切食物而感謝。相信並認識真理的人，有資格感謝著領受他們的食物。我們知道我們是為著神，並為著祂的定旨活在地上的。因此，我們領受祂為著我們養生所豫備的一切，並為這一切感謝祂。

在四章四至五節保羅繼續說，『因為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若感謝著領受，就沒有一樣是可棄的，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成為聖別了。』『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這與智慧派以及某種禁慾的教訓相反；前者教導人有些受造之物是邪惡的，後者吩咐人要禁戒某些食物。有些人堅持我們該只喫蔬菜，不喫肉。但照著保羅的話，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

不僅如此，保羅說，『沒有一樣是可棄的，』已過人供應我某些廣東口味的食物時，我就禮貌的說，『不，謝謝你。』尤其我不喫烏龜、蛇或田雞，我就是不能喫那些東西。但照著保羅的話，我們不該棄絕祂所造的任何東西，而該感謝著領受一切。

在五節保羅下結論說，『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成為聖別了。』我們所喫的一切食物，都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為著神的定旨聖別、分別歸神。這裏神的話，指我們禱告中對神說的話，其中可能部分引自聖經，部分是我們聽到或讀到的信息。本節的代求，指我們為著所享用的食物向神的禱告，這使我們的食物從凡俗中聖別出來，並且為著神的定旨，將食物聖別歸神，好滋養我們，使我們為祂而活。

許多譯本沒有膽量用代求這辭，即使這是原文的意思；他們乃將原文譯為禱告。但這裏保羅明確的說，我們該為著我們的食物代求。我們是為著自己禱告，但我們是為著別人或為著某事代求。按照保羅在本節裏的話，我們需要為著我們的食物代求，並求主聖別。每當我們坐下來喫的時候，該為著食物禱告，並為牠代求，說，『主，為著你的定旨聖別這食物，使牠滋養你的僕人。主，我相信，我也認識真理。我在地上這裏是為著你和你的經綸。我需要這食物，我也祈求叫牠被聖別、分別歸你自己，以完成你的經綸。』在神眼中，這樣為著我們的食物代求之後，食物就成為聖別的。這是感謝著領受神所賜的食物正確的路。

**第八篇　基督的好執事**

讀經：提摩太前書四章六至十六節。

在提前四章六節保羅用『基督耶穌的好執事』一辭。基督的執事乃是以基督服事人，供應基督作人的救主、生命、生命的供應、並一切正面事物的人；與教導律法和其他事物的教師不同。（一7，3。）

壹　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

基督的執事主要的不是指屬於基督的執事，乃是指供應基督給別人的人；他是以基督服事人的人。譬如，我們若說一個人是服事飯食的人，當然，我們的意思不是他屬於那頓飯；我們的意思是他以飯食服事別人。照樣，基督的執事屬於基督雖然沒有錯，但這裏主要的思想是他以基督服事別人，供應基督給他們。他不但屬於基督，也將基督服事給別人。

在今天的基督教裏，有許多屬於基督的執事，卻很少有將基督供應給別人的執事。作基督的執事主要的意思不是傳揚基督，教導基督，或告訴別人基督的事。這辭主要的意義是將基督供應給別人。

六節證實這種對『基督的好執事』的領會。這裏保羅說，『你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便是基督耶穌的好執事，在信仰的話，並你向來所緊緊跟隨善美教訓的話上，得了餧養。』保羅所說『這些事』，意思是他在這封書信裏到目前為止所說過的一切。管家怎樣在一餐飯中將不同的食物擺在客人面前，基督的好執事照樣該將『這些事』題醒信徒們。不僅如此，保羅用『得了餧養』來指明，他的觀念是供應生命給別人。這裏保羅不是說『得了教導』，乃是說在信仰的話上『得了餧養』，這是很有意義的。我們若要供應基督給別人，我們自己必須先得餧養。我們得了基督的餧養，就會有基督作食物，作生命的供應，供應別人。『得了餧養』給我們依據說，基督的好執事不僅僅教導別人基督的事，乃是將基督供應到他們裏面作食物。別人應當能彀見證，我們以基督餧養了他們。

歷年來，我在職事裏的目標一直是要餧養聖徒。毫無疑問，我傳授了許多知識。但我能見證，在每一篇信息中，我都運用我的靈，不只傳授知識，並且在我傳揚某種知識的時候，將滋養的東西供應主的子民。我的願望是供應基督的豐富作食物，使聖徒們得餧養。最近，許多人寫信給我，述說他們如何藉著信息得了基督豐富的餧養。

在主的恢復裏，你若有心要照顧人，就不該只是給人教訓。當你與人交通到基督的時候，可能給他們一些知識。但你教導他們的時候，需要運用你的靈供應屬靈的食物，使他們得餧養。你若這樣行，就是基督的好執事。

我們看見，保羅和提摩太是絕佳的榜樣。我們已經指出，保羅告訴提摩太，要『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這些事是指保羅在這封書信中所寫的事。然而，在提摩太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之前，他自己必須在這些事上得餧養。他必須先消化、吸收、並讓這些事浸透到他裏面。然後他纔能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今天我們應當跟從提摩太的榜樣，在主藉著職事所交通的事上得著餧養，並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我們若都這樣作，召會生活將是何等美妙！然而，我們若偏離職事，而想要產生一些不同的東西，就會給不同的教訓留地步。提摩太無意要教導一些與保羅所教導不同的事。反之，他要將他從保羅所領受的事，題醒弟兄們。

在這點上，我要說到我出版生命讀經信息的負擔。這些信息的目標是要為著眾地方召會出產食品。我的負擔主要的不是『烹調』這些屬靈的食品，乃是要出產食品，並將其供應給眾召會，使每個地方召會成為存貨充足的超級市場，滿了各種滋養的食物。一個地方召會領頭的人若將生命讀經裏所包含的豐富題醒聖徒們，聖徒們就會得著豐盛的餧養。我接到許多信，見證這事。

任何跟隨職事的召會都是剛強、蒙福的，這在主的恢復裏是歷史的事實。但那些忽略職事並想要憑自己作甚麼的召會，卻失敗了。然而，我說這些事，是盼望清楚指明，我無意堅持眾召會或眾聖徒讀生命讀經信息。我再說，我的負擔是要出產食品。眾召會與眾聖徒可自由使用這些食品，或不理這些食品。但聖徒們若丟棄見於這些信息中的營養，我就希奇他們會從甚麼得餧養。我們喫甚麼，就是甚麼。我們若喫今天宗教裏所出產的『食品』，就會成為宗教的一部分。讓我坦率、誠實的說，領頭的人需要接受『這些事』，並將這些事題醒聖徒們，使他們得餧養。

保羅說『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是非常有意義的。我們需要對這事實有深刻的印象：這也是聖經，神的話的一部分。我沒有囑咐任何人將我的話題醒聖徒們。囑咐眾召會作甚麼，不是我的實行。數百處召會的代表能見證，我沒有囑咐他們行事。我甚至不知道我所在的安那翰召會裏發生的事。我非常喜樂，長老們對許多事採取行動，而沒有讓我知道。這有力的證明我不是教皇。極為相反的，我乃是主微小的僕人，是有負擔為著聖徒們出產食品的農夫。我絕不囑咐眾召會作甚麼，我只盼望他們能從主所給我們的屬靈豐富，得著餧養。不要將李常受的教訓題醒弟兄們，乃要將主從祂的話所給我們看見的豐富、食品陳明給他們。

許多愛主耶穌並尋求祂的人受了迷惑並打岔，我因著這事實有很深的負擔。我們必須找一條路與他們分享主所供給我們的屬靈豐富。許多真正愛主的人在挨餓。我們必須接受負擔供應他們食物。我們都需要作基督的好執事，以祂的豐富服事他們。讓我們自己先得餧養，然後將這營養供應所有神的子民。

我們要強調，得餧養是為著在生命裏長大，這是生命的事，與僅僅受教導不同，那是知識的事。我們要將基督供應別人，自己必須先在關乎基督之生命的話上得著餧養。

貳　得餧養

保羅在提前四章六節特別說到『在信仰的話，並…善美教訓的話上，得了餧養』。信仰的話就是關乎神新約經綸之完全福音的話。神經綸的中心不是但以理二章的像，或但以理七章的四獸。你若要看見神經綸的中心點，就要研讀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和歌羅西書。我們需要在這幾卷書裏所看見之信仰的話，就是神經綸的話上，得著餧養。

按照提前四章六節所說，我們也該在我們向來所緊緊跟隨善美教訓的話上，得著餧養。善美教訓的話，乃是那些包含並傳輸基督的豐富，以餧養、造就並加強祂信徒之甜美的話。事實上，信仰的話與善美教訓的話是指同樣的事。我們要教導別人，自己必須先緊緊跟隨這些話。我們緊緊跟隨這些話，並得其餧養，然後纔能餧養別人。譬如，母親若不知道如何好好餧養自己，就不會知道如何將健康的食物餧養她的孩子。藉著她自己得餧養的經歷，她就會知道甚麼食物對她的孩子最好。這說明我們作基督的好執事，自己必須先在信仰的話，並我們向來所緊緊跟隨善美教訓的話上，得了餧養，然後我們纔能餧養別人。

參　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

在七節保羅接著說，『只是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並要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世俗的言語，原文指與世界相混調的言語，與聖別的言語相對。我們若要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就必須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今天基督教裏許多的教訓和傳講，屬於老婦虛構無稽之事的一類。我們該忘記這些虛構無稽之事，並回到聖經純正的話。在今天基督徒中間所謂的崇拜中，有許多污穢、世俗、屬世的談論。人討論政治以及如何在事業上成功。這一切都是世俗的談論，好比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

肆　操練以至於敬虔

我們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應當操練以至於敬虔。這樣的操練，就像體操。以至於敬虔，意即以敬虔為目的。敬虔就是基督從我們身上活出，成為神在肉體的顯現。今天這位基督就是那靈，住在我們靈裏。（林後三17，羅八9~10，提後四22。）因此，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就是操練我們的靈，在日常生活中活出基督。

在提前四章七節，保羅用一個指體操運動的希臘字，說到操練以至於敬虔。我們從三章十六節知道，敬虔的奧祕，神顯現於肉體，是極大的。我們必須藉著我們的靈同內住的靈，操練自己達到這目標，以至於神得著彰顯。

在四章八節保羅繼續說，『因為操練身體益處還少；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還少，與下文之凡事相對，指在少數的事上，對人的小部分有益處。凡事，不僅是我們人一部分的事，乃是我們全人各部分的事–身體的、心理的和屬靈的，暫時的和永遠的。在今世今生的應許，如在馬太六章三十三節，約翰十六章三十三節，腓立比四章六至七節，彼前五章八至十節等處者。在來世及永世來生的應許，如在彼後一章十至十一節，提後二章十二節，啟示錄二章七節、十七節，二十一章六至七節等處者。在馬可十章二十九至三十節的應許，包括今生的和來生的。

我要再勸你們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即使談論永遠穩妥這樣的道理，也可能不外乎是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人散會後也許到我們這裏來，並且說，『我參加召會的聚會好多次了，但我還未聽過關於永遠穩妥的信息。這事你們認為如何？』另有些人也許要討論第七日的安息日。這也是老婦虛構無稽之事的談論。

在把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應用到今天基督徒中間一般的談論上，我跟從保羅所設立的原則。在提摩太前書這裏，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可能指猶太人的虛構無稽之事。有猶太教背景的人非常熟悉許多虛構無稽之事。同樣的原則，在基督教裏多年的人也知道許多虛構無稽之事。有些人到我們這裏來詢問醫病、說方言、說豫言、甚至拉長腿的事。我知道許多說方言，卻在日常生活中沒有顯出敬虔的人。我們必須是活的見證，是棄絕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並且不斷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之人。

我們操練以至於敬虔，是非常重要的。我們裏面需要餧養，外面該有敬虔。我們該從裏面得著基督的餧養，然後我們該有彰顯神的生活。

伍　信徒的榜樣

在提前四章十節保羅接著說，『我們勞苦並竭力奮鬥，正是為此，因我們乃是寄望於活的神，祂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我們的神是活的，所以我們能寄望於祂。

在十二節保羅對提摩太說，『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為人、愛、信、純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提摩太雖然年輕，保羅卻囑咐他要擔負起責任，顧到地方召會的建造，並選立長老、執事。為著這樣的責任，提摩太受囑咐不可幼稚，乃要作信徒的榜樣。他要在言語、為人、愛、信、純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他要在動機和行動上純潔，沒有攙雜。

十三節說，『你要注重宣讀、勸勉、教導，直等到我來。』這裏保羅指的不是研讀，乃是當眾高聲誦讀。根據上下文，這種當眾宣讀可能是為著勸勉和教導。

陸　不輕忽恩賜

十四節繼續說，『不要輕忽在你裏面的恩賜，就是從前藉著豫言，同眾長老按手所賜給你的。』這裏保羅不是說到在提摩太身上的恩賜，乃是說到在他裏面的恩賜。根據十一節、十三節和十六節，這可能是教導的恩賜。下列經節也可證實這點：提前一章三節，四章六節，五章七節，六章二節、十二節、二十節，提後一章十三至十四節，二章二節、十四至十五節、二十四至二十五節，四章二節、五節。

保羅說到恩賜『在你裏面』，指明這裏所說的恩賜，不是外面的才能，乃是生命內裏的能力，為著供應別人。這不是神奇的恩賜，如說方言和醫病，（林前十二28，）乃是恩典的恩賜，如教導和勸勉。（羅十二7~8。）

這恩賜是藉著豫言，同眾長老按手所賜給的。按手有兩種功用：一為聯合，如利未記一章四節者；一為分賜，如提前四章十四節者。分賜是根據聯合，沒有聯合，就無從有所分賜。藉著長老和使徒保羅按手（提後一6）所表明的聯合，恩典的恩賜就分賜給提摩太。

眾長老，直譯，長老團。不僅是指眾長老，乃是指眾長老的團體、體系，含同心一致、眾人如一人。長老就是監督，（提前三2，）代表那是基督身體顯出的地方召會。長老團的按手，表徵基督的身體與神共同將恩典的恩賜分賜給提摩太。這不是個人的事，乃是基督身體的事。

**第九篇　對各種年齡的聖徒**

讀經：提摩太前書五章一至十六節。

神的標準與人的水平

在提前三章末了，保羅來到神經綸的高峰。在三章十五至十六節我們看見神的標準。但在五章一至十六節，保羅降到人的水平。一面，在召會生活中我們必須有神的標準；另一面，我們必須顧到在人水平上的事。譬如，在五章八節，保羅說到供養自己的親屬。本章的一切教導都滿有人性，正常而平常，沒有一件是特別、神奇或超自然的。全書都是用同樣原則寫的。這是召會生活所必需的。

陳明神的標準與人的水平這原則，不但見於提摩太前書，也見於以弗所書和歌羅西書。在以弗所書裏保羅首先照著神的標準寫到召會。以後，他在人的水平上寫到丈夫、妻子、父母、兒女、奴僕和主人。照樣，在歌羅西書裏保羅首先照著神的標準寫到基督。然後他在人的水平上說到家庭的事。在提摩太前書，保羅不是直接來到人的水平。他乃是藉著教導提摩太，而來到這水平。在五章一至十六節，保羅告訴提摩太如何對各種年齡的聖徒。我在本篇信息的負擔，是要從五章一至十六節說到四點。

過正常的為人生活

首先，這裏的一切教導都陳明得滿有人性。我們絕不該以為我們若達到神的標準，就不再需要人性。有些信徒受了錯誤教訓的影響，以為基督徒該像天使一樣，不再需要過正常的為人生活。天主教裏許多修士和神父過著不正常的生活。不僅如此，要求神父和修女不嫁娶，不但違反人性，也起源於鬼。照著保羅在四章一至三節的話，禁止人嫁娶是鬼的教訓。

我們都必須學習有人性。事實上，我們越屬靈，就越有人性。我們若要活基督，就必須學習真正的有人性。主耶穌在地上時，是滿有人性的。

破壞人性就是毀壞神為著祂的經綸所創造的憑藉和管道。鬼和墮落的天使禁止嫁娶並吩咐人禁戒食物，原因是他們企圖毀壞人類。因此，我們在召會中必須有人性，並隨從正常人性生活的標準。有些人誣告我們沒有人性。我們全然否認這不實的指控。在召會生活中我們明確強調正確的人性。我能見證我自己乃是過正常的為人生活。你若察驗我的生活，就會發覺我滿有人性。我不是『聖徒』或天使；我不過是人。不僅如此，我鼓勵所有的長老要有人性。長老不該幫助當地的聖徒像天使一樣。我們欣賞天使，但我們不想模倣他們。反而，我們寧願是人。

我們該是有人性的基督徒。一面，我們有神的性情；（彼後一4；）另一面，我們是正常的人。我們有神的性情和神的生命，這事實不是說我們要變成神。我們乃是要藉著神的生命和性情過真實的為人生活。這樣我們就能過最高的為人生活，像主耶穌的人性生活一樣。祂在地上時，藉著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過人性生活。主的人性生活是藉著神的生命。我們的為人生活也該是一樣的。因此，我們都必須學習有人性。

在提前五章一至十六節我們看見，保羅教導他的青年同工提摩太，接觸聖徒要有人性。一節說，『不可嚴責老年人，只要勸他如同父親，勸青年人如同弟兄。』勸老年人如同父親，的確是舉止滿有人性。年輕的弟兄對待比自己年長一輩的弟兄，該如同對待父親一樣。

保羅也告訴提摩太要『勸青年人如同弟兄，勸老年婦女如同母親，用全般的純潔，勸青年婦女如同姊妹』。提摩太不可像主教自居崇高的地位，認為自己比別人優越。反之，他對待青年的弟兄姊妹該如同他們的弟兄，對待老年人該如同兒子對待父親，對老年婦女該如同兒子對待母親。在召會生活中有許多父親、母親、弟兄和姊妹。這樣對待聖徒，就是行事為人富有人性。

我們與聖徒的接觸必須在合式的氣氛中，並有正確的態度和靈。在我們與別人的接觸中，氣氛、態度和靈非常重要。一位青年弟兄在與老年人的關係上若自居某種崇高的地位，他們之間的關係就會被破壞。但他若願像兒子對父親說話一樣接觸老年人，他們的關係就會密切、親愛、感人、甚至激勵人。

假定在我與聖徒的關係上，我的舉止像教師，並且對待聖徒像學生。倘若這是我的態度，我與聖徒的接觸就會很差。但在我與聖徒的關係上，若滿有人性，並認為自己是弟兄、姊妹、母親和父親中間的弟兄，我與他們的接觸就會親愛又密切。我們在與彼此的關係上真正有人性，那造成多大的不同！我再說，在召會生活中我們都必須有人性。

運用智慧

在五章一至十六節我們看見，第二，保羅教導提摩太要運用智慧。他說不可嚴責老年人，只要勸他如同父親，就是智慧的話。不嚴厲責備老年人，是智慧的事。對各種年齡的聖徒，我們不但需要愛，也需要智慧。我們需要領悟我們在接觸誰。我們在對老年的弟兄或姊妹說話麼？那麼我們對他們說話，就必須像兒子對父親或母親說話。我們在接觸青年的弟兄或姊妹麼？那麼我們對他們說話，就必須像弟兄對弟兄或弟兄對姊妹說話。不僅如此，我們對父親說話該是一種方式，對母親說話該是另一種方式，對弟兄姊妹說話又該是另外的方式。譬如，在我們屬人的家庭裏，我們不是以同樣的方式對所有的家人說話。我們對父親談話的方式和我們對母親談話的方式不同。倘若我們以同樣的方式對所有的家人說話，我們必定是愚昧的。在我們與各種年齡之聖徒的關係上，我們需要智慧。

我們若運用智慧，對各種年齡的聖徒說話就會不同。弟兄要以適合弟兄的方式對弟兄談話，但他們要以適合姊妹的方式對姊妹說話。這是智慧。我們對青年姊妹說話的方式，不可與我們對老年人說話的方式相同。不僅如此，一位姊妹可以擁抱另一位姊妹，但年輕姊妹不該藉著擁抱顯示她對年輕或年長弟兄的愛。不要愚昧的愛聖徒。反之，總要運用智慧，知道你在接觸誰。

用全般的純潔

第三，我們對各種年齡的聖徒都必須『用全般的純潔』。（五2。）在召會生活中與弟兄姊妹一切的接觸，必須在各面純潔。我們需要在動機和存心上純潔。

在弟兄和姊妹之間的接觸中，尤其需要全般的純潔。為這緣故，年齡相仿的弟兄和姊妹不該在關閉的房間裏私下談話。另一位弟兄或另一位姊妹應當在場。想想主耶穌的例子。祂夜裏在屋內單獨對尼哥底母說話，但祂與撒瑪利亞婦人談話卻是白天在戶外。這指明弟兄和姊妹之間的接觸必須用全般的純潔。

在召會生活中，弟兄和姊妹之間的交通來往是免不了的。我們若不運用全般的純潔，也許會陷入某種網羅。許多人已陷入網羅，因為他們輕率，並且在與別人的接觸中沒有操練純潔。所以，我們要一再強調，在召會生活中，弟兄和姊妹之間的接觸必須用全般的純潔。

我們曾指明，我們與所有聖徒的接觸，無論他們是弟兄或姊妹，年長或年輕，我們都必須用全般的純潔。對老年姊妹說話如同對母親說話，你在動機上就需要純潔。有不純潔的動機是邪惡的。有不純潔的動機，意思就是為我們自己尋求利益，尋求某種方便或提拔。在召會生活中，我們與所有聖徒的接觸，應該只有一個動機–供應基督給他們，使他們在主裏長大。

盡我們的職責

在本篇信息中，我要題出的第四點是我們職責的事。我們需要有人性，我們需要運用智慧，我們需要有全般的純潔，我們也需要盡我們的職責。在召會生活中，每個人都必須盡某種職責，沒有人該閒懶或好管閒事。在五章四節保羅說，『若寡婦有兒女，或有孫子孫女，便叫他們先學著孝敬自己的家人，用回敬的奉養報答母親或祖母，因為這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這裏的報答指回報、酬報，對長親表示感激。

在十三節，保羅說到一些人『習慣懶惰，挨家閒遊；不但懶惰，而且說長道短，好管閒事，說些不該說的話』。有些人懶惰，似乎無事可作。但他們的懶惰使他們成為好管閒事的人。他們挨家閒遊，說長道短，『說些不該說的話。』在召會中沒有人該懶惰，也沒有人該說長道短，或好管閒事。反之，每個人都該有事可作，有正確的職責要盡。

保羅既知道所有的聖徒都需要盡自己的職責，就告訴提摩太，不要允許少於六十歲的寡婦記在冊上。（9。）然後他告訴提摩太，要拒絕年輕的寡婦，因她們廢棄了當初的信誓。（11~12。）信誓，直譯，信。指誓約、應許。這指明有些人曾應許、起誓守寡把自己獻上，也許為專心於召會的某些服事。

在十四節保羅接著說，『所以我願意年輕的寡婦嫁人，生育兒女，治理家務，不給敵對者有辱罵的機會。』生育兒女和治理家務，對那些懶惰、好管閒事的女人，（13，）乃是拯救和保護。這是神為著約束並保護墮落的女人而有的命定。（創三16。）

保羅在提前五章十四節說到年輕的寡婦嫁人，與他在林前七章八節所說的多少有點不同。林前七章八節的話，是保羅早期盡職時的願望；提前五章十四節是保羅後期盡職時，根據他對年輕寡婦的閱歷而作的勸告。這裏的不同指明，甚至在神所默示的教訓裏，保羅也不是拘泥不變的。反之，他能非常有彈性。這指明在新約裏，對於一些事並非拘泥不變的。在有些事例中，我們採取的作法可照著實際的情況而變更。

**第十篇　對長老**

讀經：提摩太前書五章十七至二十五節。

在提前五章十七至二十五節，保羅教導提摩太如何對待長老。長老是地方召會的權柄、行政。因此，對待長老就是對待召會的權柄、行政、管理。歷世紀以來，基督徒中間對召會該有怎樣的行政，一直有所爭辯。在五章十七至二十五節，保羅論到召會的行政這件要緊的事。

壹　長老當被看為配受加倍的敬奉

十七至十八節說，『那善於帶領的長老，尤其是那在話語和教導上勞苦的，當被看為配受加倍的敬奉。因為經上說，「牛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又說，「作工的配得工價。」』敬奉，乃三節尊敬的名詞。根據十八節，敬奉在此重在物質的供應。尤其是那在話語和教導上勞苦的，該得這必要的供應。所有的長老都該能在地方召會中帶領，但有些長老（不是全部）在教導上特別有一分。十七節的話語，指對道理的一般講說；教導指對個別事情的特別指導。那在話語和教導上勞苦的，也許完全被佔有，將他們所有的時間都獻給這事。所以，召會和聖徒該顧到他們的生活。為這緣故，在十八節保羅題起經上說到牛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又說到作工的配得工價。

貳　對長老的控告

在十九節保羅接著說，『對長老的控告，除非憑著兩三個見證人，你不要接受。』照著這裏的原文，對長老的控告不該僅僅是口頭的，而該是書面的。控告長老是非常嚴肅的事。為著準確的緣故，該是書面的，不該僅僅是口述的。不僅如此，除非憑著兩三個見證人，就不該接受。

十九節很簡單，卻含示非常重要的事。提摩太受保羅的囑咐，接受對長老的控告，這事實指明使徒選立人作長老之後，仍有權柄對付他們。毫無疑問，對長老書面的控告，要呈給提摩太。那麼，提摩太是誰？按那些贊成主教高於長老這種宗教組織體系的人來看，他們認為提摩太就是主教（監督）。但我們前面曾經指出，照著新約，監督就是長老，長老就是監督。這些是同義辭，指同樣的人。我們從帖前一章一節和二章六節知道，提摩太是使徒。不僅如此，在提摩太前書我們看見，提摩太是使徒保羅的代表。所以，呈給提摩太的控告，乃是為著呈給使徒。我們期望這樣的控告會呈給使徒，因為使徒是選立長老的人。

有些人讀倪弟兄所著『工作的再思』一書，認為一旦使徒在某地方召會選立了長老，他在任何情形下都無權干涉那個召會的事務。然而，這是對倪弟兄話語的誤解。在另一本書，『教會的事務』裏，倪弟兄指出，長老由使徒選立以後，就應當照著使徒的教訓在召會中領頭。長老若將別人引入歧途，或者他們在某方面錯了，對他們的控告就能由聖徒呈給使徒。

然而，使徒不是教皇。我們若仔細讀新約，就會看見長老不是由任何獨裁者或專權的人所選立的。反之，長老是以生命的方式被選立的。某地方的聖徒聚在一起敬拜神並事奉主，就會顯明有些弟兄比別人更成熟。雖然沒有人會完全成熟，但有些人會比較成熟。甚至在腓立比三章，保羅也不認為自己是完全成熟的。成熟既是相對的，長老的資格就不是絕對的。換句話說，長老的資格是比較的。在地方召會所有的聖徒中間，有些弟兄比較起來比別人更有資格、更成熟。這些弟兄在召會眼中顯明為這樣的人，而所有的聖徒清楚曉得，這些是該被選立為長老的人。這種選立不是藉著會眾投票，或藉著專權而來。反之，長老是照著聖徒的見識和先見被選立的。基於聖徒的見識和先見，使徒就選立某些人為長老。使徒服事話語，把人帶到主的救恩裏，並在他們得救以後造就他們；他們也將這些信徒建立為地方召會。所以，他們有立場和地位說，那些相對的顯明為比別人更成熟的人，該被選立為長老。

在提前五章二十節保羅繼續說，『犯罪的，當在眾人面前責備他，叫其餘的也懼怕。』使徒能責備犯罪的長老，這事實也指明使徒對長老的權柄。在眾人面前，指全召會。因著長老公開的地位，犯罪的長老就當公開受責備。長老若公開受責備，其餘的長老就會懼怕。

二十一節說，『我在神和基督耶穌、並蒙揀選的天使面前，鄭重的囑咐你，要遵守這些話，不存成見，行事也無偏心。』地方召會的長老是神的代表權柄。對付長老，在神面前是件嚴肅的事。因此，使徒在神和基督並天使面前，鄭重囑咐提摩太行這事，使蒙揀選的天使，就是有神權柄的良善天使，可以看見神的權柄在地上祂所救贖的人中間，得著建立並維持。

保羅用蒙揀選的天使這辭，指明在此他乃是在對付行政、管理和權柄。但以理書指明，蒙揀選的天使是神行政的權柄、代表。保羅特意用蒙揀選的天使這辭，指明這裏他的教導與召會中的行政、管理、和權柄有關。保羅不但在神和基督耶穌面前囑咐提摩太，也在蒙揀選的天使面前囑咐他。

保羅在提前五章二十一節囑咐提摩太：『要遵守這些話，不存成見，行事也無偏心。』遵守乃是持守、保守。成見，指在聽審案件之前先作的判決、定罪。偏心，即傾向，偏愛，偏見。不存成見，含示不豫先對控告者作有利的判斷；行事也無偏心，含示不偏護被控告者（長老）。一面，提摩太不可偏袒控告長老的人；急促相信他們會顯示成見。另一面，提摩太不可偏心，不可偏護被控告的長老。所以，處理對長老的控告，該遵守三件事：第一，必須有兩三個見證人的話；第二，不該存成見；第三，行事也無偏心。不該私自相信控告者，也不該偏護被控告的人。

參　給長老按手

提摩太為了遵守這些教導，就受囑咐不要急促行動。二十二節說，『給人按手不可急促，不要在別人的罪上有分，要保守自己純潔。』我們看過，按手有兩種功用：聯合與分賜。根據前幾節，這裏的按手，主要的是指給長老按手。這不該作得急促。

在二十三節保羅接著說，『因你胃口不清，屢次患病，再不要照常喝水，要稍微用點酒。』按上下文看，本節含示人身體的健康情形，會影響他在屬靈上怎樣對待人。

在二十四至二十五節保羅說，『有些人的罪是顯明的，先去受審判；也有些人的罪是隨後跟了去的。照樣，善行也有顯明的；就是那些不顯明的，也不能隱藏。』二十四節的罪指明本節是接續二十二節。這裏解釋說，有些人的罪是先被顯明的，有些是後被顯明的。因此，不可急促給人按手。這裏所說對罪的審判是個原則，可用於人的審判，也可用於神的審判。有些人的罪是隨後跟了去的，指其他人的罪現在是隱藏的，隨後卻要被顯明，隨後受審判。

使徒在這二節對提摩太的囑咐，含示不該急促的稱讚人，因這人的罪還沒有顯明；也不該急促的定罪人，因這人的善行還沒有顯明。人的惡行常常是隱藏的，需要時間使其被暴露。然而，有時候人的善行也是隱藏的，可能被不實的控告和謠言遮蓋了。要驅散虛假並使真相大白，也需要時間。因此，我們不該急促斷定長老是對或錯。反之，我們該等候，讓時間揭露實情。

我們很容易急促決定，草率判斷。但即使在這樣的事情上很難花時間，我們也需要學習不急促。長老在照顧召會上該遵守這原則，他們不該急促的判斷任何事或任何人。他們所作的該有見證人，不存成見、不偏心或急促。

好些時候聖徒帶著對長老的控告到我這裏來。我的回應總是說，『讓我先有禱告，然後與一些同工對這情況有交通。』因為控告者有時候要急促的判斷，他就責備我，並宣稱我偏袒被控告的人。然而，我沒有偏袒任何人。反之，為了不急促行動，我要禱告，並與別人有交通。

召會與任何屬世的組織極其不同，與組織的基督教也不一樣。召會是照著主的憐憫和恩典，並在祂的權柄之下的。在對付召會的行政上，我們必須遵守四點：有見證人，行動不存成見，不偏心或急促。受理控告時不要顯示成見，為被控告者辯護時不要顯示偏心。反之，要花時間，要禱告，要與那些有屬靈見識的人交通，並等候主的引導。

長老常常告訴我，他們所在的地方需要更多的長老。通常他們會推薦某人被選立為長老。然後我會問，這位弟兄得救多久了，他在召會生活中多久了，以及他在主裏長大了多少。然後我會鼓勵弟兄們再等候一段時間，並且禱告。結果，許多人知道了我的實行總是告訴人等候並禱告。事實上，這不是我的政策；這是使徒保羅的教導。一段時間過去以後，某地的領頭人仍覺得某弟兄該被選立為長老，並且比較上說，沒有人比他更有資格，我也許推薦他作學徒事奉，以得證實。這就是說，他要有分於長老的責任，但還未有長老的地位。

在對付地方召會的行政上，我們既不跟隨獨裁的路，也不跟隨民主的路。長老不是由獨裁者選立的；他們也不是由會眾投票選舉的。在主的恢復裏，沒有專權的獨裁者這樣的事。我們不實行獨裁，但我們的確承認神聖的權柄，神聖的生命，和神聖的光。地方召會的行政不是照著屬世政府或組織的作法。但在召會中，我們有主的作頭同神聖的性情、生命、光、智慧和恩典。所以，我們在注意、觀察聖徒的長大時，要禱告並等候祂。在極少數對長老的控告有憑有據的事例中，我們沒有急促行動。反之，我們等候並禱告。我們從二十四至二十五節知道，至終人的罪或善行都會顯明。正如雪溶化，露出隱藏在底下的石頭；照樣，人的罪或善行至終也會顯明。為這緣故，我們不急促的接受對長老的控告，或對長老的稱義。反而，我們要確定控告是由兩三個見證人所證實，然後我們行動要不存成見，不偏心或急促。不僅如此，我們承認主的主宰，並等候祂顯明情況。

許多人控告我是教皇，像專權的獨裁者控制眾地方召會。今天在主的恢復裏，除了那些在中國大陸的以外，大約有四百處召會。在這些召會中，約有三百七十個召會是在已往三十一年裏，直接由職事建立起來的。我確實沒有控制這些召會。然而，有些人也許問，為甚麼眾召會與眾聖徒留意我在職事裏所說的。他們聽，只因為我餧養他們，並供應基督給他們。我們感謝主，在祂的憐憫裏，祂向我們打開祂的話，並在我們中間建立話語職事，使所有的召會得供應，所有的聖徒得滋養。主照顧眾召會的路，乃是供應並滋養的路。

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中間很少運用權柄。每當可能運用權柄的時候，我總是避免。即使我在主裏有立場說甚麼，我的實行也是不運用權柄。照樣，在眾地方召會中的長老很少運用權柄。我們的願望是照顧聖徒，愛他們，餧養他們，安慰他們，並鼓勵他們。這是長老盡功用正確的路，因為我們不是組織，我們乃是生機的實體，基督的身體。

**第十一篇　對奴僕和貪財者**

讀經：提摩太前書六章一至十節。

在提前六章一至十節，保羅對付奴僕和貪財者。在一至二節他說到奴僕；在三節他忽然說到教導的不同，不贊同健康的話；然後在七節他開始談到貪財。表面看來，對付奴僕與不同的教訓無關，不同的教訓與貪財也無關。然而，保羅在六章一至十節將這些事擺在一起。這由三節開頭的『若』和七節開頭的『因為』所指明。在這些經文開頭用這些辭，指明牠們是前面經文的延續。

我們研讀聖經時不該大意。即使像『若』和『因為』這樣小小的辭也值得我們留意。留意這樣的辭常常能帶進光。這些辭不但使我們能看見思路上的延續，也提供一條路讓光進來。因為靠主的憐憫，我們從主的話領受了這麼多的光，我們能彀說，在這恢復裏，我們乃是以生命、光和靈的方式認識聖經。

今天在美國有種種不同的神學。有些神學院教導現代神學，否認聖經的權威，並教導耶穌僅僅是人，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不是為著救贖，而僅僅是殉道的行為，並且祂沒有從死人中復活。在一些普通的學院和大學的神學系裏，宗教和神學僅僅被認為是人類文化的一部分。然而，在有些神學院裏教導基要的神學，但關於真理的標準不是很高。今天在美國的基督徒中間，最高的神學標準起源於弟兄會的教訓，尤其是因司可福博士（Dr. C. I. Scofield）和他著名的串珠聖經與函授課程而成為受歡迎的那些教訓。雖然司可福幾乎採用弟兄會一切的教訓，但他拒絕弟兄會實行召會生活的方式。弟兄會中間領頭的教師是達祕（J. N. Darby）。任何自稱神學家，卻不熟悉達祕著作的人，就不是才能卓越的神學家。

一九二五年，我寫信給倪弟兄，向他請教，據他所知，那一本書最能幫助我逐節領會聖經。那時我是青年信徒，切望對神的話得著透徹的認識。我要領會聖經的每一節，從創世記第一節到啟示錄末一節。倪弟兄告訴我，這樣認識聖經，最好的幫助就是達祕的『聖經略解』（Synopsis of the Books of the Bible）。八年後他送給我這套五大冊的書。

達祕和他當代的人是偉大的聖經教師。照著歷史，聖經向弟兄會的教師開啟，過於向他們之前的任何人。這些弟兄會的教師不是僅僅照著傳統或照著白紙黑字認識主的話；他們照著直接從主來的新鮮亮光認識聖經。他們蒙了主的光照，得著主話語中許多真理的異象和啟示。

今天基督徒常常按著死的字句談論聖經。有些人熟悉聖經的地理和歷史，他們也知道一些初階的教訓。然而，他們也許沒有任何亮光或啟示。

我們曾指出，基督徒說到一些聖經的道理，卻可能將其當作不過是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對有些人而言，甚至因信稱義的道理也是『虛構無稽之事』。譬如，五十年前在中國，有一位信義會的牧師教導因信稱義。然而，他自己是走私鴉片者。就他而論，因信稱義不過是『虛構無稽之事』。關於這事，他全然沒有亮光，也沒有啟示。有一天，一位傳講重生非常有能力的挪威籍年長女傳道人，在聚會後攔住這位信義會的牧師，並問他重生了沒有。他想要告訴她重生了，她就說，只要看他的臉，就知道他還沒有重生。這位信義會的牧師受到羞辱，對這位女傳道人滿了憤恨，計畫當晚謀殺她。但那時聖靈光照他，並責備他，他就悔改，呼求主。次日早晨，這位女傳道人看見他，注視他的臉，並且說，『讚美主，你已經重生了！』然後這位牧師在聚會中作自己的見證，滿有震撼力。這影響了數百位青年人得救。這位信義會牧師的事例，說明僅僅照著白紙黑字認識聖經，和照著神聖之光的光照認識主的話之間的不同。

今天在基督徒中間有許多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不但有關於道理的『虛構無稽之事』，也有與所謂的神蹟有關的『虛構無稽之事』。一位靈恩派的牧師曾告訴我，牙齒神奇的補上金子的事。另一位靈恩派的傳道人宣稱，在某次聚會中，會眾裏有人神奇的說中國話。然而，兩個故事都不過是『虛構無稽之事』。

使徒在提前一章的教訓，遠勝於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不僅如此，在這封書信裏沒有題神奇的事。反之，保羅在五章二十三節告訴提摩太：『因你胃口不清，屢次患病，再不要照常喝水，要稍微用點酒。』這裏保羅沒有運用神奇的恩賜醫治他的同工。反之，他鼓勵提摩太要按人之常情，不要宗教作法，並要以人性的方式顧到他的健康。

許多教導聖經的人沒有任何亮光或啟示。他們僅僅照著白紙黑字教導主的話，也可能發表一些地理或歷史的資料。你在那裏能聽見提前一章四節神在新約裏的經綸這個題目的信息？因著主的憐憫，祂光照了我們，並使我們認識祂的真理。為這緣故，我盼望有名的神學家和教授研讀新約聖經恢復本和生命讀經信息，甚至以批判的方式研讀。我信他們若研讀我們的著作，他們就會得著亮光。

壹　對在軛下作奴僕的

現在讓我們看六章二節和三節之間，以及六節和七節之間邏輯的銜接。在六章一至二節保羅囑咐在軛下作奴僕的，當以自己的主人為配受十分尊敬的，免得『神的名和我們的教訓被褻瀆』。『褻瀆』的意思是毀謗，辱罵。不僅如此，保羅囑咐有信主的主人的奴僕，要合式的服事他們。保羅以『這些事你要教導人，並勸勉人』這句話結束二節。

貳　對貪財者

一　教導的不同

然後在三至四節保羅接著說，『若有人教導的不同，不贊同健康的話，就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話，以及那合乎敬虔的教訓，他是為高傲所蒙蔽。』教導的不同，就是教導和使徒以基督與召會為中心的教訓不同的事。這裏『健康的話』，是指生命的健康。使徒健全的教訓，將健康的教訓當作生命的供應供給人。我們主耶穌基督的話是生命的話，（約六63，）因此是健康的話。主健康的話是那合乎敬虔之教訓的源頭。當主生命的話，特別在某些方面，為人所教導時，這些話就成了合乎敬虔的教訓。主活的話總是產生敬虔，就是一種活基督並在基督裏彰顯神的生活。

保羅在提前六章三節說到教導的不同，指明甚至他關於奴僕的教導也是照著主耶穌健康的話。保羅的教訓是合乎敬虔的。然而，因為有些人不贊同健康的話，就教導的不同；他們沒有合乎敬虔而教導。因此，二節和三節之間確實是銜接的。

我們一切的教訓必須照著神經綸健康的話。甚至在兒童聚會裏照顧兒童的人，也該以照著主耶穌健康話語的原則教導兒童。這就是說，兒童該接受合乎敬虔的教訓。

二　為高傲所蒙蔽

保羅在六章四至五節說，那教導的不同，不贊同健康的話的人，是『為高傲所蒙蔽，一無所知，卻好問難，爭辯言辭，由此就生出嫉妒、爭競、毀謗、惡意的猜疑，以及那敗壞了心思，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而失喪了真理之人無止境的爭論』。凡與主健康的話不同的教訓，總是出於人那蒙蔽自己的高傲與自大。保羅與他的同工以一種方式教導，但有些為高傲所蒙蔽的人特意教導的不同。對他們而言，與別人教導的一樣是羞恥的。我能見證我在中國時，非常樂於教導與倪弟兄所教導同樣的事。我甚至盡可能用倪弟兄所用同樣的措辭，因為我領悟這樣纔是盡主的職事。

在四節保羅用『好問難，爭辯言辭』這樣的措辭。這句話直譯，患了問難和爭辯言辭的病。問難和爭辯言辭都是病。這裏的『病』，乃是與三節的『健康』相對。

六章四節的毀謗，直譯，褻瀆。與歌羅西三章八節者同，是指毀謗、咒罵人，不是指褻瀆神。

我們看過，保羅在提前六章五節說到『那敗壞了心思，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而失喪了真理之人無止境的爭論』。無止境的爭論，原文也可譯為不住的爭吵。這些爭論是由敗壞了心思，而失喪、失去、沒有真理之人所進行的。『失喪』原文含示，這些人從前有過真理，現今真理卻從他們挪去了。因此，他們沒有真理。

在五節保羅說到『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的人。他們把敬虔當作得利（物質利益）的途徑，賺錢的行業。渴望物質的利益，是有些人教導的不同的另一個原因。因此，因著高傲和渴望利益、財富，今天有些人教導的不同。高傲與沽名釣譽有關，得利與錢財和物質利益有關。

三　敬虔又知足

在六節保羅說，『然而敬虔又知足，便是大利了。』關於『知足』一辭，文生（Vincent）說，是一種『內裏的自足，與缺乏或渴求外在的事物相對。這是斯多亞派愛用的辭』。『大利』，意即得利的好途徑。這裏的利主要的是指今世的祝福─敬虔加上自足，和免除貪婪及今生憂慮的能力。

保羅在五至六節題起利，將他帶到在七至十節對付貪財者的事。為這緣故，他用連接詞『因為』銜接六節和七節。

我要再指出，因為我們留意這些細節，我們就以生命、光和靈的方式認識聖經。我們沒有宣稱在地理或歷史上比別人更認識聖經，也沒有宣稱能背誦更多的經文。但我們能見證，因著主的憐憫，並藉著在我們前面偉大聖經教師的幫助，主給我們看見許多的光。主藉著話賜給我們光、生命和靈。作詩的人曾宣告：『你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詩一一九130。）不僅如此，主耶穌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63。）我們讚美主賜給我們光、生命和靈！

主耶穌生長在拿撒勒一個木匠的家裏，並且被認為是沒有學問的人。但毫無疑問，祂滿有光、生命和靈。有光、生命和靈，不在於人的學識或學位。反之，我們對自己所受教育的自信，會攔阻我們藉著話接受光、生命和靈。

在提前六章七節保羅接著說，『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界來，也不能帶甚麼去。』這是神智慧的命定，使我們可以為著自己的需要信靠祂，並憑祂活著，好彰顯祂，而沒有霸佔或分心的事。

八節繼續說，『只要有養生與遮身之物，就當以此為足。』遮身之物，指衣物，可能包括住處。滿足，指為著我們的需要得著充足的供備。

四　想要發財

在九節保羅說，『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試誘、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叫人沉溺在敗壞和滅亡中。』這裏所題的想要發財，指有強烈的慾望要發財。貪財的人陷在試誘裏，不是因有錢財，乃是因貪愛錢財。有些人是實際上富有，有些人是渴望富有。這邪惡的渴望將人毀壞、敗壞。這裏的敗壞含示滅亡；滅亡含示暫時和永遠的沉淪。那些想要發財的人陷在網羅裏，也陷在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這些使人淹沒或浸沉在敗壞和滅亡中。

在十節保羅下結論說，『因為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受迷惑，離棄了信仰，用許多苦痛把自己刺透了。』保羅說貪財是萬惡之根；他沒有說這是惟一的根。貪戀，原文意即渴望，切望。有這種渴望的人離棄了信仰；他們從我們信仰的內容，從神新約經綸的真理被引入歧途。

**第十二篇　屬神的人**

讀經：提摩太前書六章十一至二十一節。

我們在提前一章四節讀到神的經綸，而在六章十一節，保羅用『屬神的人』這辭。因此，這卷書開始於神的經綸，總結於對屬神之人的囑咐。神的願望是要將祂自己分賜到相信基督的人裏面，藉此產生屬神的人。屬神的人，指有分於神生命和性情，（約一13，彼後一4，）在神生命和性情上與祂是一，（林前六17，）因而彰顯神的人。這相當於敬虔的奧祕，就是神顯現於肉體。（提前三16。）

逃避與追求

六章十一節說，『但你這屬神的人阿，要逃避這些事，竭力追求公義、敬虔、信、愛、忍耐、溫柔。』一面，保羅囑咐提摩太要逃避一些事；另一面，要追求一些其他的事。提摩太必須逃避先前在這封書信裏所題消極的事。他該追求公義、敬虔、信、愛、忍耐和溫柔。保羅沒有告訴提摩太要追求能力、恩賜、神蹟、和神學訓練，這是很有意義的。不僅如此，如我們所要看見的，保羅在十二節沒有囑咐提摩太為他的神學打仗，或持定他所積蓄道理的知識。然而，今天許多基督徒追求能力，為道理打仗，持定神學的知識，並且他們囑咐年輕的一代作同樣的事。他們也提倡天然的恩賜、才幹和才能。但在提摩太前書很少說到人的才能。關於長老職分，保羅告訴提摩太，長老該善於教導。這指教導別人的才能，像父母幫助孩子作家庭作業一樣。保羅在提摩太前書所強調的，的確不是能力、恩賜、或天然的才能。

保羅囑咐提摩太要追求公義、敬虔、信、愛、忍耐和溫柔。公義指按著神公義且嚴格的要求，在神面前與人是對的。我們若要成為完成神的經綸，以建造眾地方召會作基督之彰顯的人，就必須追求公義。我們必須尋求與神和人是對的。

其次，我們該追求敬虔，神的彰顯。在四章七節保羅告訴提摩太要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屬神的人不該追求能力或神奇的恩賜。反之，他該追求公義和敬虔；他該尋求與神和人是對的，好在各面成為神活的彰顯。這指在日常生活中顯明神。

保羅在十一節把信列在敬虔之後。信指相信神和神的話，並信靠神和神的話。我們曾指出，信與藉著話且在那靈裏接觸神而有生機的聯結有關。所以，信指活的聯結。我們不該追求偉大的工作，而該追求與三一神生機的聯結。

保羅在六章十一節接著題起愛。我們該是憑神的愛愛人的人。（約壹四7~8，19~21。）

保羅也說到忍耐和溫柔。我們該追求忍耐，就是忍受苦難和逼迫的能力，也該追求溫柔，就是面對反對的正確態度。我們若過敬虔的生活，必然會受苦。世界反對神。我們若活神，也活出神，而彰顯祂，我們就會被不敬虔的世界反對並攻擊。因此，我們該追求忍耐，也該追求溫柔。

為信仰打那美好的仗

在提前六章十二節保羅繼續囑咐：『你要為信仰打那美好的仗。』為信仰打仗，意思是為神新約的經綸打仗。尤其是為基督是神的具體化身，並為召會是基督的身體打仗。

持定永遠的生命

在十二節保羅也說，『持定永遠的生命；你已蒙召進入這永遠的生命，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作了美好的承認。』這裏永遠的生命即神聖的生命，神非受造的生命，這生命是永遠的。永遠的，指神聖生命的性質，過於指其時間的因素。我們在基督徒的生活中，特別在基督徒的工作中，要為信仰打那美好的仗，就需要持定神的生命，而不信靠我們人的生命。因此，三本提字書再三的強調永遠的生命。（提前一16，六19，提後一1，10，多一2，三7。）要完成提摩太前書所說神對召會的經綸，對抗提摩太後書所說召會敗落的趨勢，並維持提多書所說召會中良好的秩序，這生命乃是必要的基本條件。

我們已經蒙召進入神永遠的生命。我們原是從人天然的生命而生，但我們在基督裏蒙神呼召時，就由神永遠的生命重生了。

在許多見證人面前，作了美好的承認，直譯，承認那美好的承認。美好的承認指美好的信仰，就是基督徒所信的全部福音。提摩太可能在受浸時，在許多見證人面前，對永遠的生命作了美好的承認，相信且確信自己已經得了神的生命；這是我們眾人都該作的。

提前六章十一至十二節幾乎是整本新約的奇妙摘要。屬神的人該追求公義、敬虔、信、愛、忍耐和溫柔；他該為神新約的經綸打仗，並持定永遠的生命。這一切事乃是新約基本的方面。相對的，啟示錄十三章的獸和二十章的火湖，不能與這些基本的方面相比。今天我們為信仰打那美好的仗。這就是說，我們必須為基督是神的具體化身，並為召會是基督的身體打仗。不僅如此，我們不可僅僅打客觀的仗，而必須藉著持定永遠的生命，打主觀的仗。我們不該離開這生命作甚麼。我們對自己的丈夫、妻子和兒女說話，不該憑著天然的生命，而該憑著永遠的生命。甚至在買一雙鞋的事上，我們也該照著我們已蒙召進入的永遠生命而活。作為今日的提摩太，我們必須持定永遠的生命。

在提前六章十二節保羅特別說，我們已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新約裏沒有別卷書說到『你已蒙召進入這永遠的生命』。這是提摩太前書的特徵。你領悟你已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麼？這永遠的生命主要的不是指將來的福分。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不是說，我們已蒙召享受天上的福分。永遠的生命該是我們今天的生命，為著我們當前日常生活的生命。藉著我們第一次出生，肉身的出生，我們得著亞當的生命。但因為我們已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就不該再活亞當的生命，天然的生命。不錯，我們必須真正有人性，甚至有耶穌的人性，但不是在我們天然生命裏的人性。反之，我們必須憑永遠的生命過為人的生活。我們已蒙召進入這生命，現今我們需要活這生命。

我對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有很深的負擔。我特別關切那些被岔離我們蒙召所進入的永遠生命，且被其他事物霸佔的親愛聖徒。我們蒙召單單進入永遠的生命。這生命，神聖的生命，實際上就是三一神自己。我們已蒙召進入永遠的生命，現今我們需要持定這生命，活這生命，並照著這生命為人。

對屬神之人的囑咐

在十三節保羅接著說，『我在使萬物生存的神，並那向本丟彼拉多，作過美好承認之見證的基督耶穌面前囑咐你。』這裏保羅描述神是使萬物生存的一位。這指明我們必須專注於生命。我們基督徒行事為人的每一面都必須使神能賜我們生命。

保羅在十三節的觀念是神賜生命，並且基督在地上時，祂活永遠的生命。祂憑著使萬物生存的神而活。然後祂在地上的旅程結束時，祂站在本丟彼拉多面前，作了美好的承認。主在彼拉多面前的承認，與祂憑著神聖的生命而活有關。現今我們能領會，為甚麼保羅在神面前，並在基督耶穌面前囑咐提摩太。他在神面前囑咐提摩太，因為神使萬物生存，他在基督耶穌面前囑咐他，因為祂活永遠的生命，並在本丟彼拉多面前承認這事。所以，保羅指明提摩太必須是這樣的人；那就是說，他必須是屬神的人。基督的確是屬神的人，活公義、敬虔、信、愛、忍耐和溫柔。現今保羅囑咐提摩太要作同樣的人，就是憑著神聖生命而活之屬神的人。

在十四節保羅繼續說，『要保守這命令不受玷污，無可指責，直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這命令必是指十一至十二節的囑咐。顯現指主的再來。保羅囑咐提摩太過屬神之人的生活，直到主耶穌來；然後主能稱讚提摩太活在地上是祂自己的延續。我盼望在主顯現的時候，祂能對我們說，『忠信的孩子，你是我延續的一部分。我活在地上是屬神的人。你是我的延續，因為你也過屬神之人的生活。你不是憑天然的生命而活，乃是憑永遠的生命而活。』

在十五至十六節保羅接著說，『在適當的時期，那可稱頌、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就是那獨一不死，住在不能靠近的光中，是人未曾看見，也不能看見的，要將基督這顯現顯明出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與祂。阿們。』這顯現，指十四節的顯現。十五節的『那…的』，根據行傳一章七節，是指父神。雖然父住在不能靠近的光中，但我們不僅能在基督裏靠近祂，也能與祂有交通。我們能靠近父，因為我們不再在黑暗裏。祂在光中，我們也在光中。（約壹一5，7。）

對富足之人的囑咐

真正說來，提摩太前書總結於六章十六節。然而，在十七至十九節保羅又另外囑咐富足的人。十七節說，『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心思高傲，也不要寄望於無定的錢財，只要寄望於那將百物豐富的供給我們享受的神。』這話可視為六章七至十節的補充。

富足的人常常是召會麻煩的根源。然而，今天許多基督教領頭人喜歡他們的會眾裏有富足的人。但我們不該偏愛富足的人。貧窮的人也許多少給召會一些負擔，但他們沒有破壞召會或毀壞召會。富足的人破壞神的經綸遠過於貧窮的人。新約甚至說，屬靈上或物質上貧窮的人有福了。（太五3，路六20。）因為保羅論到神對召會的經綸，就免不了說到富足人的難處。他囑咐他們不要心思高傲，也不要寄望於無定的錢財。

許多基督教領頭人在募集基金的活動中，將榮耀歸於那些捐贈大筆錢財的富足人，但他們常常忽略那些只給少數金額的人。在眾召會中領頭的人和同工不該這樣重看富足的人。倪弟兄甚至實行不花時間與富有的人在一起，他寧願應邀到貧窮弟兄的家裏。在這事上倪弟兄的態度無疑是對的。

提前六章十八至十九節繼續說，『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善事上富足，甘心分授，樂意與人同享，為著將來，替自己積存美好的根基作寶藏，叫他們持定那真實的生命。』這裏的行善，指甘心把財物分授需要的人，樂意與需要的人同享。在善事上富足，就是不僅在財物上富足，更按著神的喜悅，在善事上富足。（弗二10。）將來指來世，（比較十七節的今世，）就是國度時代，那時得勝的聖徒要享受主的賞賜。為此，我們需要在今世替自己立下美好的根基作寶藏，好在將來享受。那些今世富足的人，該這樣使用他們的財富，為著將來，替自己積存美好的根基作寶藏。

保羅在十九節囑咐提摩太，要鼓勵富足的人持定那真實的生命。這生命即十二節所說永遠的生命。物質的財富是為著今世人天然的生命，這生命是短暫的，因此不是真實的。我們若用財物行善，就為真實的生命有所成就，為自己在來世永遠生命的享受上積存寶藏。這需要我們持定神永遠的生命，就是那真實的生命。不然，我們就會持定我們人天然的生命，為今世不真實的生命積存物質的財富。我們所該顧到的，乃是永遠的生命，不是天然的生命。

十二節與十九節，都強調神永遠的生命。這指明神的生命，對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是極其重要而不可缺的因素。

保守所託付的

二十至二十一節說，『提摩太阿，你要保守所託付你的，避開世俗的空談，和那些冒稱知識的反論；有些人自稱有這知識，就在信仰上偏離了目標。』所託付的，指所交付並信託給提摩太的，就是他從保羅所領受健康的話，這些話不僅是為著他自己，也是為著別人。保羅所說『那些冒稱知識的反論』，指假教師稱之為知識（可能與智慧派的知識有關）的教訓；這些教訓頂替了所信託給提摩太，那些神健康話語的真知識。那些自稱有這冒稱知識的人，在信仰上偏離了目標。在我們信仰的客觀內容上，他們好像射擊沒有中的；在神新約的經綸上他們偏離了目標。保羅說了這一步的話，就總結說，『願恩典與你們同在。』